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之《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3年度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的專項說明、獨立董事2013年度述職報告、2013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1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部控審計報告、關於完成工商變更登記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朝春**

中國·洛陽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李發本先生、王欽喜先生、顧美鳳女士及吳文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袁宏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程鈺先生及徐旭先生。

\* 僅供識別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5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6 - 7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8 - 9
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11
财务报表附注	12 - 103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4)第 P0060 号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洛阳钼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洛阳钼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洛阳钼业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年2月26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1	1,882,647,897.27	2,710,070,37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10,891,273.49
应收票据	(五)3	1,591,402,447.61	1,220,159,395.98
应收账款	(五)4	805,679,742.94	640,733,755.79
预付款项	(五)6	297,345,943.53	227,396,412.53
应收利息		452,860.33	11,504,773.64
其他应收款	(五)5	72,517,407.57	70,336,012.59
存货	(五)7	820,996,265.56	1,310,298,697.22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701,577,473.05	1,412,014,904.49
<b>流动资产合计</b>		<b>7,172,620,037.86</b>	<b>7,613,405,604.92</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五)9、10	1,598,462,198.92	1,678,402,125.96
固定资产	(五)11	5,876,304,885.87	3,623,670,473.44
在建工程	(五)12	493,586,919.64	398,038,691.38
存货	(五)7	334,515,072.36	-
无形资产	(五)13	4,425,899,735.38	2,057,651,702.7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28,517,647.63	135,300,54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40,019,796.25	133,435,83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729,212,246.72	109,410,215.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726,518,502.77</b>	<b>8,135,909,587.56</b>
<b>资产总计</b>		<b>21,899,138,540.63</b>	<b>15,749,315,192.48</b>

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18	224,344,311.98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19	357,251,970.00	-
应付票据	(五)20	27,910,000.00	75,891,401.38
应付账款	(五)21	197,385,526.41	267,690,496.16
预收款项	(五)22	61,827,310.76	49,024,118.3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146,914,601.55	120,121,388.57
应交税费	(五)24	(63,559,475.84)	(168,792,483.06)
应付利息	(五)25	55,733,935.24	41,166,666.66
应付股利	(五)26	57,085,715.06	150,547,472.71
其他应付款	(五)27	568,214,130.26	481,230,559.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390,708,567.70	262,320,927.2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20,202,200.99	16,433,778.49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44,018,794.11</b>	<b>1,305,634,325.8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五)30	4,664,128,500.00	-
应付债券	(五)31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预计负债	(五)32	261,261,918.67	46,983,083.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3	37,077,021.10	25,303,634.9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962,467,439.77</b>	<b>2,072,286,718.03</b>
<b>负债合计</b>		<b>9,006,486,233.88</b>	<b>3,377,921,043.8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五)34	1,015,234,105.00	1,015,234,105.00
资本公积	(五)35	8,102,977,121.92	8,102,977,121.92
专项储备	(五)36	199,586,093.33	78,938,263.32
盈余公积	(五)37	704,898,171.11	704,898,171.11
未分配利润	(五)38	2,206,609,158.00	1,641,545,905.4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029,120.69)	(2,058,590.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78,275,528.67	11,541,534,976.32
少数股东权益		714,376,778.08	829,859,172.3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2,892,652,306.75</b>	<b>12,371,394,148.6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1,899,138,540.63</b>	<b>15,749,315,192.48</b>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十一)1	1,296,225,259.30	2,033,082,435.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十一)2	-	9,437,760.00
应收票据	(十一)3	1,532,198,858.49	1,190,664,406.12
应收账款	(十一)4	79,874,780.99	200,685,773.67
预付款项	(十一)5	15,611,991.69	4,613,139.78
应收利息		131,263,834.40	91,675,640.19
应收股利		108,312,560.31	47,086,082.08
其他应收款	(十一)6	1,731,121,391.74	1,890,551,021.80
存货	(十一)7	158,400,078.53	184,200,381.46
其他流动资产		1,685,456,006.01	1,009,139,902.79
<b>流动资产合计</b>		<b>6,738,464,761.46</b>	<b>6,661,136,542.96</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8	5,357,935,660.44	3,784,154,738.50
固定资产	(十一)9	1,658,096,510.88	1,768,028,862.34
在建工程		96,286,476.83	101,588,826.44
无形资产	(十一)10	558,953,398.22	698,060,076.40
长期待摊费用		122,350,554.82	128,877,57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11	36,735,752.23	48,308,65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一)13	1,641,635,056.42	1,190,611,455.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471,993,409.84</b>	<b>7,719,630,187.36</b>
<b>资产总计</b>		<b>16,210,458,171.30</b>	<b>14,380,766,730.32</b>

## 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十一)14	127,568,106.8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十一)15	356,963,220.00	-
应付账款		92,199,139.88	83,367,838.00
预收款项		1,658,254.42	1,034,625.18
应付职工薪酬		79,940,117.22	81,268,838.23
应交税费	(十一)16	(28,101,095.82)	(52,191,317.44)
应付利息		64,730,326.94	46,715,089.16
应付股利		-	119,701,676.04
其他应付款		1,168,464,198.55	482,209,385.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111.70	16,202,199.26
其他流动负债	(十一)17	79,072,854.40	7,697,911.2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42,961,234.17</b>	<b>786,006,245.46</b>
应付债券	(五)31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预计负债	(十一)18	47,570,371.67	46,983,083.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293,625.10	19,901,510.9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077,863,996.77</b>	<b>2,066,884,594.03</b>
<b>负债合计</b>		<b>4,020,825,230.94</b>	<b>2,852,890,839.49</b>
股本	(五)34	1,015,234,105.00	1,015,234,105.00
资本公积	(五)35	8,102,977,121.92	8,102,977,121.92
专项储备		199,381,120.18	78,466,587.27
盈余公积	(五)37	704,898,171.11	704,898,171.11
未分配利润		2,393,259,026.97	1,626,299,905.5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2,415,749,545.18</b>	<b>11,527,875,890.8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6,436,574,776.12</b>	<b>14,380,766,730.32</b>

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39	5,536,469,246.73	5,710,893,904.27
其中：营业收入		5,536,469,246.73	5,710,893,904.27
减：营业成本	(五)39	3,733,468,267.20	4,009,216,807.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0	270,681,417.11	268,890,022.83
销售费用		26,909,956.33	25,330,075.67
管理费用	(五)41	686,204,836.52	433,331,447.59
财务费用	(五)42	103,227,553.28	49,597,057.16
资产减值损失	(五)43	87,704,184.08	27,853,560.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8,269,939.71	(738,26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373,417,961.32	151,042,583.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933,456.10	116,760,141.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9,960,933.24	1,046,979,255.4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246,601,099.22	54,187,319.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20,379,818.34	4,209,530.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10,406.83	1,036,818.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6,182,214.12	1,096,957,043.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151,271,401.35	80,581,368.21
四、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4,910,812.77	1,016,375,67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4,203,715.57	1,050,304,676.57
少数股东损益		(89,292,902.80)	(33,929,000.85)
五、每股收益	(五)49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50	(48,970,530.23)	(215,779.49)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48,970,530.23)	(215,779.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970,530.23)	(215,779.49)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5,940,282.54	1,016,159,89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5,233,185.34	1,050,088,897.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292,902.80)	(33,929,000.85)

公司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19	3,005,999,313.31	2,923,723,430.48
减：营业成本	(十一)19	1,276,218,140.01	1,470,275,082.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一)20	254,663,353.33	255,156,246.41
销售费用		-	127,955.20
管理费用	(十一)21	255,102,527.64	271,017,835.98
财务费用	(十一)22	64,336,874.55	5,616,850.69
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23	10,190,979.01	5,114,829.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1,820.00	(730,8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24	390,976,887.34	160,085,69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8,922,546.37	126,714,141.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226,146.11	1,075,769,524.78
加：营业外收入	(十一)25	46,267,390.20	49,962,157.31
减：营业外支出	(十一)26	15,614,223.01	2,137,446.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583.27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0,879,313.30	1,123,594,235.87
减：所得税费用	(十一)27	194,779,728.86	35,698,815.76
四、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6,099,584.44	1,087,895,420.11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6,099,584.44	1,087,895,420.11

##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42,111,942.08	6,451,030,149.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873,917.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	74,521,419.31	114,756,55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6,633,361.39	6,568,660,622.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2,092,075.27	3,237,677,31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5,434,743.94	569,691,08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2,476,327.89	966,545,831.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	214,915,838.49	188,579,24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4,918,985.59	4,962,493,47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714,375.80	1,606,167,150.0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1(3)	4,980,406,928.42	7,005,092,483.35
取得投资受益所收到的现金		430,012,687.91	157,165,921.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3,261,701.50	816,784.27
购买或处置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186,832,429.9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7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513,747.78	7,201,825,188.65
购买或处置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		4,846,769,844.8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3,705,253.52	426,224,07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4)	4,345,000,000.00	9,442,456,683.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	125,391,150.2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0,866,248.54	9,868,680,75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0,352,500.76)	(2,666,855,571.0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现金		-	57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113,211.98	2,52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	352,728,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2,841,211.98	3,09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0	2,879,275,124.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54,729,859.54	458,689,18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	1,353,186,087.58	11,853,30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7,915,947.12	3,349,817,60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4,925,264.86	(254,817,605.5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b>		(5,340,750.27)	(54,198.6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40,946,389.63	(1,315,560,225.2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	1,463,636,840.70	2,779,197,065.90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2(2)	1,804,583,230.33	1,463,636,840.7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1,108,314.64	3,193,271,183.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56,788.14	97,632,44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4,565,102.78	3,290,903,62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3,645,252.23	980,514,56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114,170.28	337,425,21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9,155,839.47	849,900,651.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15,349.91	121,248,69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630,611.89	2,289,089,13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934,490.89	1,001,814,493.9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购买或处置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217,881,222.82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408,265,038.05	5,579,535,800.00
取得投资受益所收到的现金	394,592,512.40	152,853,588.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2,444,661.02	334,569.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3,987,296.50	2,536,965,349.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7,170,730.79	8,269,689,30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167,552.73	179,276,30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86,011,897.48	7,297,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8,090,881.44	2,192,938,44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7,270,331.65	9,669,714,749.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99,600.86)	(1,400,025,441.4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现金	777,568,106.88	5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9,992,003.53	1,045,174,80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7,560,110.41	4,015,174,806.1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0	2,5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38,977,375.08	439,276,476.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6,643,064.91	1,041,191,45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5,620,439.99	4,030,467,93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060,329.58)	(15,293,129.7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0,774,560.45	(413,504,077.2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946,372.40	1,646,450,449.61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243,720,932.85	1,232,946,372.4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2013年初余额	1,015,234,105.00	8,102,977,121.92	78,938,263.32	704,898,171.11	1,641,545,905.43	(2,058,590.46)	829,859,172.33	12,371,394,148.6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一) 净利润	-	-	-	-	1,174,203,715.57	-	(89,292,902.80)	1,084,910,812.7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48,970,530.23)	-	(48,970,530.2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174,203,715.57	(48,970,530.23)	(89,292,902.80)	1,035,940,282.54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09,140,463.00)	-	(26,239,916.39)	(635,380,379.39)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432,511,763.58	-	-	-	16,539,261.34	449,051,024.92
2. 本年使用	-	-	(311,863,933.57)	-	-	-	(16,488,836.40)	(328,352,769.97)
三、2013年年末余额	1,015,234,105.00	8,102,977,121.92	199,586,093.33	704,898,171.11	2,206,609,158.00	(51,029,120.69)	714,376,778.08	12,892,652,306.75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2012年初余额	975,234,105.00	7,584,830,422.21	78,916,909.25	704,898,171.11	1,048,096,576.11	(1,842,810.97)	868,853,735.28	11,258,987,107.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一) 净利润	-	-	-	-	1,050,304,676.57	-	(33,929,000.85)	1,016,375,675.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15,779.49)	-	(215,779.4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50,304,676.57	(215,779.49)	(33,929,000.85)	1,016,159,896.2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0	518,146,699.71	-	-	-	-	-	558,146,699.71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56,855,347.25)	-	(5,065,562.10)	(461,920,909.35)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424,495,681.83	-	-	-	10,437,744.81	434,933,426.64
2. 本年使用	-	-	(424,474,327.76)	-	-	-	(10,437,744.81)	(434,912,072.57)
三、2012年年末余额	1,015,234,105.00	8,102,977,121.92	78,938,263.32	704,898,171.11	1,641,545,905.43	(2,058,590.46)	829,859,172.33	12,371,394,148.6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3年年初余额	1,015,234,105.00	8,102,977,121.92	78,466,587.27	704,898,171.11	1,626,299,905.53	11,527,875,890.8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一) 净利润	-	-	-	-	1,376,099,584.44	1,376,099,584.4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09,140,463.00)	(609,140,463.00)
(四)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年提取	-	-	394,498,225.30	-	-	394,498,225.30
2. 本年使用	-	-	(273,583,692.39)	-	-	(273,583,692.39)
三、2013年末余额	1,015,234,105.00	8,102,977,121.92	199,381,120.18	704,898,171.11	2,393,259,026.97	12,415,749,545.18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2年年初余额	975,234,105.00	7,584,830,422.21	78,916,909.25	704,898,171.11	995,259,832.67	10,339,139,440.2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一) 净利润	-	-	-	-	1,087,895,420.11	1,087,895,420.1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0	518,146,699.71	-	-	-	558,146,699.71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56,855,347.25)	(456,855,347.25)
(四)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年提取	-	-	387,063,411.71	-	-	387,063,411.71
2. 本年使用	-	-	(387,513,733.69)	-	-	(387,513,733.69)
三、2012年末余额	1,015,234,105.00	8,102,977,121.92	78,466,587.27	704,898,171.11	1,626,299,905.53	11,527,875,890.83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集团”)和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商控股”)在洛阳栾川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于2006年8月25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2006年12月3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7]7号文核准同意发行不超过124,610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含超额配售16,2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0.2元,全部为普通股。本公司于2007年4月25日发行108,360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0.2元,并于2007年4月2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交易。H股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计为476,781万股。

2007年5月4日本公司又发行了超额配售股份10,83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0.2元。超额配售后,本公司股本总计为487,617万股。

2012年7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942号文《关于核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4,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截至2012年9月26日止,本公司已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0.20元,相关股票于2012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A股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计为507,617万股。

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五)、3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主要为钨钼系列产品的采选、冶炼、深加工,钨系列产品的采选、冶炼,钼钨系列产品、化工产品的出口,铜系列产品的采选以及黄金、白银的采选、生产和销售等。

本公司注册办公室及本公司业务的主要所在地为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以北。

##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在本财务报表中提前采用财政部2014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修订,相关详情参见附注(二)、3。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还包括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之相关披露。

####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 3、 会计政策变更

在本财务报表中，本集团提前采用财政部于2014年1月及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 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 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 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 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 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 职工薪酬》(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 职工薪酬》(修订)，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和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准则还规范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短期薪酬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 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 财务报表列报》(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此外，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1) 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 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本集团已应用上述修订，对财务报表进行了规范列报。

####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 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 公允价值计量》确立了计量公允价值及对公允价值计量进行披露的单一指引。该准则定义了公允价值，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该准则中对公允价值计量的披露要求亦更为广泛。采用本准则导致本集团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对公允价值信息进行更广泛的披露。除此以外，采用该准则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

####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 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 合营安排》规范了如何对由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合营安排作出分类及会计处理。合营安排根据相关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安排订约方协议的合约条款及其他相关事实及情况，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企业与共同经营在初始确认及其后会计处理方法均有所不同。于合营企业之投资按权益法入账。于共同经营之权益的入账方法为各合营方均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所占之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所占之份额）、其收益（包括其对出售共同营运产生之收益所占之份额）及其开支（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开支所占之份额）。各合营方根据适用准则就其于共同营运中的权益将资产及负债以及收入、成本和费用入账。本集团已应用上述要求，对本集团本年度购入澳大利亚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按照共同经营入账。

##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 3、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修订提供了控制的三要素：(a)对被投资方的权力；(b)承担或享有其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或报酬权利；及(c)通过行使其权力影响回报的能力。该修订包括了针对复杂情况的广泛指引。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准则的采用不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和披露。

2014年1月1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6号》(以下简称“解释”)，该解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本公司董事认为该解释的生效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4、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5、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相应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

##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年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续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0.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3.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 10、金融工具 - 续

#### 10.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 10.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10.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4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6.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6.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8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商品期货合约(上海期货交易所的铅、金和银期货标准合约)及商品远期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应收款项

11.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比例详见以下10.3表格。

11.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比例如下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2年以内	-	-
2年以上	100	100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13.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3.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3.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3.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3.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3.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共同控制经营是指本集团使用其资产或其他经济资源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进行某项经济活动(该经济活动不构成独立的会计主体)，并且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该经济活动实施共同控制。本集团在财务报表中确认所控制的用于共同控制经营的资产及发生的负债，并确认与共同控制经营有关的成本费用及共同控制经营产生的收入中本集团的份额。

13.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固定资产

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房屋建筑物	8~45	0~5	2.1~11.9
采矿工程(中国境内)	预计矿山使用寿命	0	5%-7.69%
采矿工程(澳大利亚)	预计矿山使用寿命	0	按采矿量
机器设备	8~10	5	9.5~11.9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5	5	19.0
运输设备	8	5	1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 14、 固定资产 - 续

#### 14.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4.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6、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无形资产**

17.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或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7.2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勘探开发成本**

勘探开发成本包括地形及地址勘察、勘探矿井、取样、槽探及有关商业和技术的可行性研究，以及扩大现有矿体勘探及提高矿场产能的开支，如果可以合理确定矿产资源能进行商业生产，则勘探开发成本按相应资产性质计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1、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根据相关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安排订约方协议的合约条款及其他相关事实及情况，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按约定单独或按其份额比率确认持有、承担、享有或发生的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等项目。

**22、收入**

**22.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2.2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酒店客房服务的，在酒店客房服务已提供且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4.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5.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26.1.1 职工薪酬

工资及薪金负债，包括非货币福利及预计于资产负债表日12个月内清算的年假确认为流动负债，并按预计清偿负债时所支付的金额计量。非累积病假的责任于休假时予以确认，并按已付或应付费率计量。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6.1.2 职工福利

本集团位于中国境内的公司按规定参加由中国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中国境外子公司的雇员只参加当地机构设立的养老金固定缴款计划。计划项下的福利仅限于累计缴纳的金额。雇员在离职后享有该计划归属于雇员的累积账户结余。累积账户结余将包括雇员及雇主的缴款、雇员自愿缴款、任何其他缴款及账户结余产生的利息或投资回报。该计划的相关缴款在支付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中国境外子公司雇员的长期服务休假负债按雇员享有权利予以确认，并按截至报告日雇员提供的服务产生的未来应付款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时考虑未来预期工资及薪金水平、离职雇员的经验及服务期限。未来预期支付款项按同期市场利率进行贴现。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6、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续

26.2 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

根据现行国家规定，本集团位于中国境内的采矿开采企业按金属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18元提取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以下简称“维简费”)。

本集团按该规定标准提取维简费时，借记“制造费用”科目，贷记“专项储备”科目。

按规定范围使用该储备用于购建维持简单再生产相关的设备、设施等资产时，应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金额，借记“在建工程”等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待维持简单再生产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借记“专项储备”科目，贷记“累计折旧”科目，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但结转金额以“专项储备”科目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按规定范围使用该储备支付维持简单再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应当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借记“专项储备”，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结转金额以“专项储备”科目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26.3 安全生产费用

2012年2月14日以前，根据国家规定，本集团位于中国境内的矿山开采企业按照开采露天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4元，井下矿山原矿产量每吨8元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以下简称“安全费”)，2012年2月14日以后，根据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集团中矿山开采企业按照开采露天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5元，井下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10元，同时根据尾矿库入库尾矿量按每吨1元计提安全费。

2012年2月14日以前，根据国家规定，本集团位于中国境内的冶金企业的安全费计提以当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

- (一)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下的，按照4%提取；
- (二)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至1亿元(含)的部分，按照2%提取；
- (三)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亿元至10亿元(含)的部分，按照0.5%提取；
- (四)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亿元以上的部分，按照0.2%提取。

2012年2月14日以后，根据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集团位于中国境内的冶金企业的安全费计提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3%提取；
- (二)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5%提取；
- (三)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 (四)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 (五)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至10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
- (六)营业收入超过10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6、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续**

**26.3 安全生产费用 - 续**

企业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费用等时，借记“制造费用”科目，贷记“专项储备”科目。

按规定范围使用安全生产储备购建安全防护设备、设施等资产时，按应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金额，借记“在建工程”等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借记“专项储备”科目，贷记“累计折旧”科目，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但结转金额以“专项储备”科目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按规定范围使用安全生产储备支付安全生产检查和评价支出、安全技能培训及进行应急救援演练支出等费用性支出时，应当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借记“专项储备”，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结转金额以“专项储备”科目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27、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二)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矿产储备量估计

本集团矿产储备量的估计是基于相关行业专家或其他类似司法权威指引编制的资料而确定。以此方法确定之矿产储备量及其他矿产资源量并用于计算折旧及摊销费用、评估减值迹象、评估矿山年期及预测关闭及复原的复垦成本付款时间。

就会计目的评估矿山寿命时，仅计算具有开采价值的矿产资源。对矿产储备的估计本身涉及多项不确定性因素，作出估计当时有效的假设可能与实际数据存在重大变动。预测产品市场价格、汇率、生产成本或回收率变动可能改变储备量的经济现状，并最终导致重估储备量。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管理层应判断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及其折旧。估计须基于对类似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的经验及须假定政府于采矿权到期后将予以更新。科技革新及竞争者面对剧烈行业竞争均对使用年限的估计具有重大影响。如发生使用年限不同于原预计使用年限的情况，管理层将调整折旧额。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7、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12所述, 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的营运资本中有相当的比例用于存货, 本集团有专门的操作程序来控制这项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来确定是否存在过时、呆滞的存货并复核其减值情况, 此外, 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根据存货库龄清单复核长库龄存货的减值情况。复核程序包括将过时、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其相应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 来确定对于任何过时、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是否需要在财务报表中提取准备。基于上述程序,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已对过时、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提取了足额的跌价准备。

应收款项的减值

当出现明显证据使得应收款项的回收性出现疑问时, 本公司会对应收款项提取减值准备。由于管理层在考虑减值准备时需要做出假设, 并对历史回款情况, 账龄, 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整体经济环境进行判断, 因此减值准备的计算具有不确定性。虽然没有理由相信对于计算应收款项的减值时所依据的估计和假设未来会出现重大变化, 但当未来的实际结果和预期与原先的估计不同时, 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减值损失将会发生变化。

预计关闭及复原、复垦费用

预计复垦费用一直由管理层根据最佳估算厘定。管理层根据供应商进行工作时所花费的未来现金流量金额及时间, 估计最终恢复及关闭矿山产生的负债。该金额按通胀率逐年增加, 随后按反映现行市场评估的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的特定风险的贴现率贴现, 以使预计复垦费用反映预计履行责任时所需的开支的现值。然而, 鉴于现时开采活动对土地及环境的影响于未来期间变得明朗, 相关成本的估算可能须于短期内改变, 预计复垦费用应定期检查, 以核实其是否真实反映现时及过去的开采活动所产生的责任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 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 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 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为一般纳税人，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17%计算；黄金产品免征增值税。
营业税	营业税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缴流转税额	城市市区，税率为7%； 县城、建制镇，税率为5%； 其他，税率为1%。
价格调节基金	已缴流转税额	1%
资源税	原矿石产量	注1
矿产资源补偿费	当期矿产品销售收入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按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的应纳税所得额乘以法定税率计算。	注2
教育费附加	按照已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已缴流转税额	2%
中国关税	当期钼铁、氧化钼及轧制钼板等的出口销售收入	钼铁 20%；氧化钼、钼酸铵、钼酸盐、钼粉及未锻轧钼 5%-15%；钼矿砂及其精矿、钼废碎料 15%。
澳大利亚商品及服务税	澳大利亚境内提供商品和服务的收入减可抵扣采购成本后的余额。出口货物无需缴纳货物服务税，且可享受货物服务税出口退税。	商品或服务销售价格的10%
澳大利亚矿产使用费	对于矿产使用费可采取从量或从价征收。从量征收：按照开采的档位矿石征收。从价征收，按照总体开采矿石价值或售价的4%征收。	矿产销售计税价值 4%

注1：本集团位于境内的企业钼矿石资源税按照原矿石产量每吨人民币8元缴纳。2012年2月1日，财政部、国税总局下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锡矿石等资源税适用税率标准的通知》(财税[2012]2号) (“通知”)。根据通知要求，自2012年2月1日起，本集团位于境内的企业钼矿石资源税调整按照原矿石产量每吨人民币12元缴纳。

本集团位于境内的企业岩金矿石根据不同等级按照原矿石产量每吨人民币3元或5元缴纳。

注2：适用税率：

本公司及境内下属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洛阳钼业(香港)有限公司以及洛阳钼业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注册成立，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6.5%。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以及 CMOC Mining Services Pty. Limited 于2013年于澳大利亚成立，2013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30%。

(三)、 税项 - 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7 月 1 日获得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认定公司钨精粉（白钨精矿）为利用工业废源资源，有效期限为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6 月 26 日，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豫发改环资[2013]862 号文“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2013 年全省第一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名单》，《2013 年第一批新型墙体材料企业名单》和《企业更名换发认定证书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上述产品（工艺）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的认定有效期进行了更新，更新后的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根据相关税法规定，本公司将出售钨精粉（白钨精矿）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应税收入总额。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1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2]第 39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备注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冶炼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566 万	钨钼系列产品冶炼加工、其他有色金属的冶炼加工、有色金属及矿产品的检测；二氧化硫回收产品的生产销售	人民币 566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钼销售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销售	人民币 200 万	钨钼系列产品、其他矿产品销售、机电设备、化工产品、钢材、土特产品购销	人民币 2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大川钨钼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大川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加工、销售	人民币 15,750 万	钨、钼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钨、钼系列产品生产、研制、加工、销售；氧气、工业氢气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	人民币 15,75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	坤宇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宁	矿产品采选、销售	人民币 53,123 万	矿产品采选、购销、加工、机械加工	人民币 37,186 万	-	70.00	70.00	是	人民币 17,736 万	-	-	
洛阳钼都国际饭店有限公司	国际饭店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阳	酒店	人民币 21,000 万	住宿、餐饮、预包装食品零售等	人民币 21,0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钼都酒店管理公司	酒店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阳	酒店	人民币 3,000 万	酒店管理、房屋租赁	人民币 3,0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钨业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10,000 万	钨钼产品加工、销售及钨再回收、利用、投资	人民币 10,0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钼业集团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金属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阳	矿产品加工、销售	人民币 50,000 万	有色金属、黑色金属、非金属矿业投资；有色金属、黑色金属、非金属矿产品的销售	人民币 50,0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钼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矿产品销售	港币 1 元	矿产品销售	港币 1 元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钼业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阳	矿产品加工、销售	人民币 65,000 万	钨钼系列产品的冶炼、深加工；钨钼系列产品、化工产品的出口业务，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	人民币 65,0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洛阳永宁金铅冶炼有限公司	永宁金铅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宁	铅冶炼、矿产品购销	人民币 40,000 万	铅冶炼及副产品回收、矿产品购销；对外贸易	人民币 30,000 万	-	75.00	75.00	是	人民币 (997)万	人民币 10,997 万	-	
新疆洛钼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洛钼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	矿产品采选、销售	人民币 150,538 万	钨、铜、铅、锌、金、镍等矿产资源的开发及矿产品销售	人民币 98,000 万	-	70.00	70.00	是	人民币 42,021 万	-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销售	人民币 5,000 万	矿产品销售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子公司情况 - 续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备注
洛阳钼业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洛钼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9,387万元	矿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矿产品的营销	美元9,387万元	-	100.00	100.00	是	-	-	-	注1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CMOC Mining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矿产开采、加工、销售	美元34,600万元	铜等有色金属矿勘探、采选和销售相关产品	美元34,600万元	-	100.00	100.00	是	-	-	-	注1
CMOC Mining Services Pty. Limited	CMOC Services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矿业服务	澳币1元	铜等有色金属矿勘探、采选和销售相关产品	澳币1元	-	100.00	100.00	是	-	-	-	注1

注1：为本年度新设立之子公司。其中 CMOC Mining 系为收购 Rio Tinto Limited 下属 North Mining Limited 拥有的 Northparkes 铜金矿的非法人合营公司 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80%的共同控制权益以及 North Mining Limited 持有的与 Northparkes 铜金矿经营业务相关的若干关联资产而设立，详见附注(十)、4(1)。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 子公司情况 - 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备注
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	沪七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990 万	钼矿浮选、钼精矿、钼焙砂加工	人民币 99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注 2
栾川县富凯商贸有限公司	富凯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钼、钨产品的购销	人民币 10 万	钼、钨产品购销	人民币 1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注 2
栾川县启兴矿业有限公司	启兴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600 万	铁、钨、钼、硫综合回收销售	人民币 600 万	-	90.00	90.00	是	人民币 (9) 万	人民币 69 万	-	注 3
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	建投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洛阳	投资	人民币 500 万	矿产品销售	人民币 5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注 3
栾川县富润矿业有限公司	富润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100 万	钼精粉、铁精粉加工、销售	人民币 100 万	-	100.00	100.00	是	-	-	-	
栾川县大东坡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大东坡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6,565 万	浮选钼原矿、冶炼、销售钼精矿、钼铁、氧化钼、钨精矿、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3,348 万	-	51.00	51.00	是	人民币 5,841 万	-	-	
栾川县九扬矿业有限公司	九扬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3,339 万	钼矿浮选、冶炼、销售;滑石矿、铅锌矿、磁铁矿开采、浮选、冶炼、销售	人民币 1,703 万	-	51.00	51.00	是	人民币 1,483 万	-	-	
栾川县三强钨钼有限公司	三强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栾川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5,548 万	钼系列产品、钨精矿加工、销售;氧化钨、铁精矿加工、销售等	人民币 2,829 万	-	51.00	51.00	是	人民币 5,363 万	-	-	

注 2: 2012 年 11 月 22 日,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存续分立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将沪七矿业存续分立为两家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栾川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和栾川县富凯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关于本次存续分立的两家新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注 3: 启兴原为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建投”)的子公司。2012 年 11 月 22 日,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注销建投。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 本公司收到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建投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 建投注销完毕。启兴变更为本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

(3) 于年末及年初, 本公司之子公司无已发行债券。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人民币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洛阳钼业集团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89,405,641.28	5,051,011.63

3、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人民币元

被合并方	购买折价	商誉计算方法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注)	200,525,471.80	公允价值评估

注：详情参见附注(十)、4。

4、 境外经营实体和业务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币种	平均汇率		年末汇率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港币	0.79	0.81	0.79	0.81
澳元	5.50	不适用	5.45	不适用
美元	6.13	不适用	6.10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71,777.94			823,393.53
澳元	2,092.24	5.45	11,402.7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30,049,261.97			976,941,525.90
美元	69,335,428.93	6.10	422,946,116.47	3,522,756.18	6.29	22,142,283.97
港币	2,888,419.71	0.79	2,281,851.57	517,518.42	0.81	419,603.93
澳元	8,976,664.16	5.45	48,922,819.6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78,064,666.94			1,709,743,571.86
合计			1,882,647,897.27			2,710,070,379.19

本年末，本集团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银行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年初数：1,62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 56,524,625.47 元(年初数：人民币 76,433,538.49 元)、商品期货保证金人民币 21,540,041.47 元(年初数：无)及在途资金人民币零元(年初数：13,310,033.37 元)。

于年末，本集团有折合人民币 41,195,739.86 元(年初数：人民币 11,746,043.93 元)的存款存放于本集团开立香港银行账户中，有折合人民币 416,137,945.89 元(年初数：无)的存款存放于本集团开立澳大利亚银行账户中。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1.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10,891,273.49
- 在香港上市	-	1,453,513.49
- 在中国大陆上市	-	9,437,760.00
合计	-	10,891,273.49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91,402,447.61	1,220,159,395.98
合计	1,591,402,447.61	1,220,159,395.98

于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9,322,828.24 元（年初数：人民币 105,274,340.51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质押，其中人民币 201,062,781.49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系为本集团 4,500 万美元借款的融资性保函提供质押，人民币 272,260,046.75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系为本集团 4,000 万美元非融资性保函提供质押，人民币 6,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以开立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票据贴现取得的借款。

(2)于年末，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人民币元
			金额
单位 A	2013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2 月 28 日	10,524,000.00
单位 B	2013 年 7 月 12 日	2014 年 1 月 12 日	10,000,000.00
单位 C	2013 年 7 月 19 日	2014 年 1 月 19 日	10,000,000.00
单位 D	2013 年 8 月 9 日	2014 年 2 月 9 日	10,000,000.00
单位 C	2013 年 8 月 23 日	2014 年 2 月 23 日	10,000,000.00
合计			50,524,000.00

(3)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本年末集团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53,093,050.76 元，已终止确认。（上年末：人民币 60,450,000.0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727,482,654.45	87.61	4,229,626.57	17.12	554,563,227.17	85.21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02,907,712.98	12.39	20,480,997.92	82.88	96,264,041.07	14.79	10,093,512.45	100.00
合计	830,390,367.43	100.00	24,710,624.49	100.00	650,827,268.24	100.00	10,093,512.45	100.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集团将人民币 5,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一般为其贸易客户提供为不多于 90 天的信用期，但其主要客户信用期可延长。

应收账款账龄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54,642,158.64	90.88	-	754,642,158.64	621,103,094.19	95.43	-	621,103,094.19
1 至 2 年	55,925,095.89	6.73	4,887,511.59	51,037,584.30	19,634,127.92	3.02	3,466.32	19,630,661.60
2 至 3 年	10,995,975.09	1.32	10,995,975.09	-	1,642,396.83	0.25	1,642,396.83	-
3 年以上	8,827,137.81	1.07	8,827,137.81	-	8,447,649.30	1.30	8,447,649.30	-
合计	830,390,367.43	100.00	24,710,624.49	805,679,742.94	650,827,268.24	100.00	10,093,512.45	640,733,755.79

(2)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货款	应收账款收回	以前年度根据集团政策计提	641,466.55	641,466.55

(3) 本报告期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E	第三方	169,894,424.78	一年以内	20.46
单位 C	第三方	85,042,566.58	一年以内	10.24
单位 F	第三方	75,498,575.30	一年以内	9.09
单位 G	第三方	46,597,678.99	(注)	5.61
单位 H	第三方	41,462,591.95	一年以内	4.99
合计		418,495,837.60		50.39

注：其中包括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895,996.00 元，账龄 1 至 2 年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1,701,682.99 元。

(6) 本报告期本集团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2,625,210.53	61.32	-	-	52,625,210.53	63.18	-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3,194,892.76	38.68	13,302,695.72	100.00	30,668,899.59	36.82	12,958,097.53	100.00
合计	85,820,103.29	100.00	13,302,695.72	100.00	83,294,110.12	100.00	12,958,097.53	100.0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 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936,110.24	15.07	105,078.52	12,831,031.72	10,902,805.83	13.09	-	10,902,805.83
1至2年	1,652,423.77	1.93	1,039,488.20	612,935.57	5,517,499.67	6.62	2,909,503.44	2,607,996.23
2至3年	4,968,166.65	5.79	4,121,553.69	846,612.96	65,665,731.68	78.84	8,840,521.15	56,825,210.53
3年以上	66,263,402.63	77.21	8,036,575.31	58,226,827.32	1,208,072.94	1.45	1,208,072.94	-
合计	85,820,103.29	100.00	13,302,695.72	72,517,407.57	83,294,110.12	100.00	12,958,097.53	70,336,012.59

(2)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人民币元

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其他	其他应收款收回	以前年度根据集团政策计提	5,000.00	5,000.00

(3)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I	第三方	21,250,000.00	三年以上	24.76
环宇	合营公司	21,200,000.00	三年以上	24.70
个人 J(注)	第三方	10,175,210.53	三年以上	11.86
单位 K	第三方	3,000,000.00	三年以上	3.50
单位 L	第三方	1,200,000.00	三年以上	1.40
合计		56,825,210.53		66.22

注：该款项为沪七原股东欠款。

(5) 本集团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详见附注(六)、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9,386,047.00	97.33	219,483,991.28	96.52
1 至 2 年	3,149,040.56	1.06	3,674,942.56	1.62
2 至 3 年	3,628,900.42	1.22	3,765,234.26	1.66
3 年以上	1,181,955.55	0.39	472,244.43	0.20
合计	297,345,943.53	100.00	227,396,412.53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 F	第三方	82,971,796.75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货物尚未收讫
单位 M	第三方	23,509,511.27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货物尚未收讫
单位 N	第三方	23,396,841.43	一年以内	预付保险费, 业务尚未开始
单位 O	第三方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货物尚未收讫
单位 P	第三方	9,337,684.1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货物尚未收讫
合计		149,215,833.55		

(3)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本集团预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5。

7、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流动:						
原材料	421,440,741.81	38,273,918.03	383,166,823.78	532,416,923.22	-	532,416,923.22
在产品	332,735,172.34	28,311,800.42	304,423,371.92	602,342,688.81	13,364,236.33	588,978,452.48
产成品	137,050,051.18	3,643,981.32	133,406,069.86	197,815,235.17	8,911,913.65	188,903,321.52
小计	891,225,965.33	70,229,699.77	820,996,265.56	1,332,574,847.20	22,276,149.98	1,310,298,697.22
非流动:						
原材料(注)	334,515,072.36	-	334,515,072.36	-	-	-
合计	1,225,741,037.69	70,229,699.77	1,155,511,337.92	1,332,574,847.20	22,276,149.98	1,310,298,697.22

注： 系 Northparks 铜金矿开采并储备的硫化矿储备。根据管理层估计，这部分储备矿石原料预计在 E48 号矿井开采期结束前，即 2024 年前不会销售，因此作为非流动资产列报。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 存货 - 续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38,273,918.03	-	-	38,273,918.03
在产品	13,364,236.33	28,311,800.42	-	13,364,236.33	28,311,800.42
产成品	8,911,913.65	3,190,501.10	-	8,458,433.43	3,643,981.32
合计	22,276,149.98	69,776,219.55	-	21,822,669.76	70,229,699.77

8、 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委托理财产品(注 1)	1,528,001,380.14	1,402,441,529.69
委托贷款(注 2)	150,000,000.00	-
其他	23,576,092.91	9,573,374.80
合计	1,701,577,473.05	1,412,014,904.49

注 1: 本集团参与了银行发起的结构性理财计划,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本集团于这些银行理财产品之权益及所面临风险敞口与其账面价值相比差异并不重大。

注 2: 2013 年 8 月 22 日, 本集团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 向合营公司洛阳富川矿业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 1.5 亿元。洛阳富川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约人民币 1.6 亿元固定资产及约人民币 1.9 亿元土地使用权, 合计人民币 3.5 亿的资产中的人民币 3 亿元部分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详见附注(六)、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亏损)
					币种	千元							
一、合营企业													
洛阳高科钨钼材料有限公司(“高科”)	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	吴文君	矿产品加工、销售	人民币	530,000.00	50	50	444,344,969.49	382,667.84	443,962,301.65	88,641,585.67	(19,341,364.47)
徐州环宇钼业有限公司(“环宇”)	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	李灵敏	投资	人民币	50,446.62	50	50	843,135,002.76	639,939,541.24	203,195,461.52	612,486.67	(99,153,983.66)
洛阳富川矿业有限公司(“富川”)	有限责任公司	栾川	李灵敏	矿产品冶炼、加工、销售	人民币	50,000.00	10	50	842,887,950.19	618,741,033.41	224,146,916.78	612,486.67	(99,128,047.76)
二、联营企业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豫鹭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栾川	郭天煌	矿产品冶炼、销售	人民币	50,000.00	40	40	399,274,602.56	77,977,574.44	321,297,028.12	721,668,178.38	428,136,027.69
上海宇华钼业有限公司(“宇华钼业”)(注)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王镭	矿产品加工、销售	人民币	5,000.00	33	33	9,609,286.92	-	9,609,286.92	-	(736,863.72)
美国凯立纳米钼公司(“纳米钼”)	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		钼加工工艺研发	美元	3,000.00	40	40	-	-	-	-	-

注：宇华钼业已经于 2014 年 1 月 7 日获准注销。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高科	权益法	265,000,000.00	231,655,926.69	(9,674,775.86)	221,981,150.83	50	50		-	-	-
环宇	权益法	1,036,348,604.30	1,018,673,604.30	(46,590,000.00)	972,083,604.30	50	50		-	-	-
富川	权益法	250,220,000.00	250,220,000.00	-	250,220,000.00	10	50	注 1	-	-	-
豫鹭矿业	权益法	20,000,000.00	174,233,382.53	(23,431,986.15)	150,801,396.38	40	40	注 2	-	-	237,500,000.00
宇华铝业	权益法	1,650,000.00	3,414,284.44	(243,165.03)	3,171,119.41	33	33		-	-	-
纳米钼	权益法	8,201,370.00	-	-	-	40	40		-	-	-
河南前进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	10		-	-	-
其他	成本法	4,928.00	4,928.00	-	4,928.00				-	-	-
合计		1,581,624,902.30	1,678,402,125.96	(79,939,927.04)	1,598,462,198.92				-	-	-

注 1：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沪七间接持有富川 10% 股权，合营公司环宇持有富川 90% 股权，由于环宇剩余 50% 股权系由一第三方公司持有，故本集团对富川共同控制，按合营公司核算，且根据与当地政府的协议，当地政府享有富川 8% 的分红权，故本集团按权益法实际享有富川 47% 的收益。

富川公司合法持有上房沟钼矿开采权，但上房沟钼矿采矿存在纠纷，2012 年度上房沟钼矿矿区纠纷相关当事方均处于停产状态。2013 年 3 月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下发的通知，富川公司与当事方达成收购意向，当事方同意退出上房沟矿区。截止本报告日，富川公司仍在进行复产准备工作。

注 2： 根据豫鹭矿业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自 2008 年起投资双方按照 1: 1 的比例分享公司净利润。因此，本集团虽持有豫鹭矿业 40% 股权，但按照 50% 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2)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3)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之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重分类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73,261,460.29	2,698,112,435.55	22,722,360.13	-	(57,989,611.24)	8,390,661,924.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3,821,637,979.07	1,971,382,588.67	4,786,649.45	27,830,151.01	(41,302,258.62)	5,774,761,810.68
机器设备	1,670,773,122.34	718,700,185.61	8,069,681.27	(93,295,085.57)	(16,687,352.62)	2,271,421,188.49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183,761,252.22	5,986,567.00	1,340,631.30	(3,755,236.44)	-	184,651,951.48
运输工具	97,089,106.66	2,043,094.27	8,525,398.11	69,220,171.00	-	159,826,973.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49,590,986.85	371,886,310.56	9,909,149.02	-	(177,364.09)	2,511,390,784.30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1,272,327,649.51	190,003,339.00	423,156.79	9,579,948.56	(120,893.84)	1,471,366,886.44
机器设备	713,913,111.83	154,324,969.80	1,977,397.87	(64,001,231.20)	(56,470.25)	802,202,982.31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86,148,948.92	20,124,641.87	256,133.78	(167,384.02)	-	105,850,072.99
运输工具	77,201,276.59	7,433,359.89	7,252,460.58	54,588,666.66	-	131,970,842.5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23,670,473.44					5,879,271,140.17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2,549,310,329.56					4,303,394,924.24
机器设备	956,860,010.51					1,469,218,206.18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97,612,303.30					78,801,878.49
运输工具	19,887,830.07					27,856,131.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2,966,254.30				2,966,254.30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	-				-
机器设备	-	2,966,254.30				2,966,254.3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	-				-
运输工具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23,670,473.44					5,876,304,885.87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2,549,310,329.56					4,303,394,924.24
机器设备	956,860,010.51					1,466,251,951.88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97,612,303.30					78,801,878.49
运输工具	19,887,830.07					27,856,131.26

账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购置而增加人民币 51,299,498.07 元,因在建工程转入而增加人民币 246,684,188.42 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人民币 2,400,128,749.06 元。

账面原值本年减少中,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16,976,392.90 元,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人民币 5,745,967.23 元。

累计折旧本年增加中,本年计提人民币 371,886,310.56 元。

累计折旧本年减少中,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9,647,118.53 元,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人民币 262,030.49 元。

于年末,固定资产未用作抵押。

于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7,671,417.6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 固定资产 - 续

(2)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8,148,490.73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4,774,811.89元，已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2,966,254.30元。

(3)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12、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选三尾矿库工程	1,750,889.25	-	1,750,889.25	-	-	-
选二尾矿库工程	51,119,293.50	-	51,119,293.50	44,967,301.02	-	44,967,301.02
硬质合金项目	-	-	-	27,511,749.35	-	27,511,749.35
三道庄矿区探矿工程	-	-	-	39,821,829.98	-	39,821,829.98
坤宇地探工程	56,292,165.78	-	56,292,165.78	36,120,822.47	-	36,120,822.47
新疆哈密市东戈壁钼矿项目	72,091,181.30	-	72,091,181.30	69,308,681.30	-	69,308,681.30
国际饭店南院工程	102,476,200.85	-	102,476,200.85	101,107,534.14	-	101,107,534.14
国际饭店主楼改造工程	-	-	-	8,904,145.00	-	8,904,145.00
Northparkes E48 矿区再开发工程	41,168,641.43	-	41,168,641.43	-	-	-
Northparkes E48 矿区北部延伸工程	53,030,417.45	-	53,030,417.45	-	-	-
其他	115,658,130.08	-	115,658,130.08	70,296,628.12	-	70,296,628.12
合计	493,586,919.64	-	493,586,919.64	398,038,691.38	-	398,038,691.38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在建工程 - 续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年末数
选三尾矿库工程	50,000,000.00	-	1,750,889.25	-	-		66	-	-	1,750,889.25
选二尾矿库工程	90,000,000.00	44,967,301.02	7,404,225.40	1,252,232.92	-		98	-	-	51,119,293.50
硬质合金项目	1,877,000,000.00	27,511,749.35	192,894.33	-	27,704,643.68		2	-	-	-
三道庄矿区探矿工程	50,000,000.00	39,821,829.98	-	39,780,357.88	41,472.10		97	-	-	-
坤宇地探工程	210,000,000.00	36,120,822.47	51,549,465.70	31,378,122.39	-		81	-	-	56,292,165.78
新疆哈密市东戈壁钼矿项目	2,849,000,000.00	69,308,681.30	5,933,991.24	-	3,151,491.24		7	-	-	72,091,181.30
国际饭店南院工程	242,000,000.00	101,107,534.14	1,368,666.71				42			102,476,200.85
国际饭店主楼改造工程	40,830,000.00	8,904,145.00	30,860,863.23	39,765,008.23			97			
Northparks E48 矿区再开发工程	104,540,000.00	-	42,259,968.08	-	-	(1,091,326.65)	39	-	-	41,168,641.43
Northparks E48 矿区北部延伸工程	148,209,000.00	-	54,457,272.94	-	-	(1,426,855.49)	36	-	-	53,030,417.45
其他	-	70,296,628.12	227,009,053.17	134,508,467.00	45,595,429.92	(1,543,654.29)	-	-	-	115,658,130.08
合计	5,661,579,000.00	398,038,691.38	422,787,290.05	246,684,188.42	76,493,036.94	(4,061,836.43)	-	-	-	493,586,919.64

本年增加中，因购置而增加人民币 276,571,557.67 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人民币 146,215,732.38 元。

本年减少中，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人民币 41,164,789.52 元，因转入无形资产而减少人民币 35,328,247.42 元。

(3)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13,470,642.28	3,649,268,734.10	1,206,731,830.80	(14,325,903.42)	4,741,681,642.16
土地使用权	734,583,525.34	95,523,317.43	137,348,987.61	-	692,757,855.16
采矿权(注 1)	498,028,044.44	3,545,447,976.16	-	(14,325,903.42)	4,029,150,117.18
探矿权(注 1)	1,069,382,843.19	-	1,069,382,843.19	-	-
其他	11,476,229.31	8,297,440.51	-	-	19,773,669.8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5,818,939.49	65,569,340.83	5,572,207.43	(34,166.11)	315,781,906.78
土地使用权	60,592,336.02	12,345,124.34	5,572,207.43	-	67,365,252.93
采矿权	193,067,895.79	51,586,730.67	-	(34,166.11)	244,620,460.35
探矿权	-	-	-	-	-
其他	2,158,707.68	1,637,485.82	-	-	3,796,193.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57,651,702.79				4,425,899,735.38
土地使用权	673,991,189.32				625,392,602.23
采矿权	304,960,148.65				3,784,529,656.83
探矿权	1,069,382,843.19				-
其他	9,317,521.63				15,977,476.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57,651,702.79				4,425,899,735.38
土地使用权	673,991,189.32				625,392,602.23
采矿权	304,960,148.65				3,784,529,656.83
探矿权	1,069,382,843.19				-
其他	9,317,521.63				15,977,476.32

注 1：本年子公司新疆洛钼拥有的位于新疆哈密市东戈壁钼矿普查项目的探矿权已取得采矿权证，相关金额从探矿权转入采矿权。

账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购置而增加人民币 76,759,814.26 元，因在建工程转入而增加人民币 35,328,247.42 元，因探矿权转为采矿权而增加人民币 1,069,382,843.19 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人民币 2,467,797,829.23 元。

账面原值本年减少中，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245,213.01 元，因探矿权转为采矿权而减少人民币 1,069,382,843.19 元，因非出售子公司而减少人民币 137,103,774.60 元。

累计摊销本年增加中，本年计提人民币 65,569,340.83 元。

累计摊销本年减少中，因处置而减少人民币 35,867.86 元，因非出售子公司而减少人民币 5,536,339.57 元。

于年末，净值为人民币 41,797,409.35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之中。

于年末，土地使用权未用作抵押。

本集团土地使用权全部属于中期租赁，租赁期为 50 年，并位于中国大陆。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搬迁补偿费(注1)	75,164,782.86	79,398,284.76
地质博物馆项目(注2)	29,4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	23,952,864.77	25,902,256.17
合计	128,517,647.63	135,300,540.93

注1：公司支付尾矿坝周边地区村民的搬迁补偿费。

注2：根据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栾川县财政局签订的地质博物馆使用协议，自2013年1月1日起本公司拥有地质博物馆内2000平方米的展区50年使用权，用于公司宣传及陈列产品等。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9,861.78	2,720,427.63
可抵扣亏损	44,255,188.77	36,598,571.86
未实现毛利	31,561,916.62	35,061,065.51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4,613,960.52	7,405,707.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5,283.00	1,199,496.00
应付未付费用净额	34,986,798.18	35,052,152.54
计提未使用的维简费和安全费	-	11,887,907.10
未经备案的固定资产报废	3,510,509.81	3,510,509.81
需递延的收购交易费用	87,646,574.04	-
小计	213,980,092.72	133,435,83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73,960,296.47)	-
小计	(73,960,296.47)	-
净额	140,019,796.25	133,435,838.06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亏损	397,980,162.33	226,380,232.5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4,893,908.82	50,499,666.17
小计	482,874,071.15	276,879,898.70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人民币元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2014	17,218,082.22	17,218,082.22
2015	8,800,651.42	8,800,651.42
2016	29,272,505.09	29,272,505.09
2017	122,704,761.04	106,953,626.39
2018	219,984,162.56	-
小计	397,980,162.33	162,244,865.12

(4)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b>年末数:</b>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35,936,809.45	15,663,616.39
可抵扣亏损	177,020,755.06	146,394,287.43
未实现毛利	126,247,666.48	140,244,262.03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30,759,736.80	36,103,710.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35,220.00	7,996,640.00
应付未付费用净额	205,692,494.14	200,554,578.83
计提未使用的维简费和安全费	-	78,938,263.32
未经备案的固定资产报废	23,403,398.76	23,403,398.76
需递延的收购交易费用	292,155,246.80	-
小计	895,451,327.49	649,298,75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274,485,768.27)	-
小计	620,965,559.22	649,298,756.92

16、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3,051,609.98	15,608,176.78	646,466.55	-	38,013,320.2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276,149.98	69,776,219.55	-	21,822,669.76	70,229,699.7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966,254.30	-	-	2,966,254.30
四、商誉减值	3,933,952.68	-	-	-	3,933,952.68
合计	49,261,712.64	88,350,650.63	646,466.55	21,822,669.76	115,143,226.9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预付土地款 (注 1)	8,659,900.00	8,659,900.00
预付购房款 (注 2)	-	35,611,455.00
预付探矿权款 (注 3)	-	50,000,000.00
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注 4)	1,641,635,056.42	-
预付水费 (注 5)	63,000,000.00	-
其他	15,917,290.30	15,138,860.00
合计	1,729,212,246.72	109,410,215.00

注 1： 公司支付预缴的土地补偿款及出让金。

注 2： 2013 年内， 上述办公楼已经完工并且交付公司。

注 3： 根据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签署的“关于同意退还合作勘探诚意金的函”的约定，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现同意将本公司支付的勘探诚意金人民币 5,000 万元退还并同意以此款冲抵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洛钼欠对方下属单位未付的新疆哈密探矿权款部分转让款。

注 4： 包括本金人民币 1,629,937,500.00 元及利息人民币 11,697,556.42 元。 其中本金为人民币 531,975,000.00 元的 3 年期存款为香港洛钼控股美元 3.06 亿元（折合人民币 1,865,651,400.00 元）长期借款的保证金， 本金为人民币 797,962,500.00 元的 5 年期存款为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美元 2.395 亿元（折合人民币 1,460,207,550.00 元）长期借款的保证金。

注 5： 新疆洛钼预付水资源使用费。

18、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担保借款	96,776,205.10	-
信用借款	127,568,106.88	10,000,000.00
合计	224,344,311.98	10,000,000.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1、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	61,159,170.00	-
- 商品期货合约 (注 1)	288,750.00	-
- 远期商品合约 (注 2)	60,870,420.00	-
2、公允价值计量的黄金租赁形成的负债(注 2)	296,092,800.00	-
合计	357,251,970.00	-

注 1：未被指定为套期的衍生工具 本集团使用铅、金、银商品期货合约对铅精粉的采购、以及未来电解铅及阳极泥的销售等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本集团承担的随着贵金属市场价格的波动，铅、金、银等相关产品的价格发生重大波动的风险。以上商品期货合约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注 2：本集团通过与银行签订黄金租赁协议进行融资。本集团与银行约定租入黄金，黄金在租赁期内，本集团可以将租入的黄金销售给第三方，至租赁期满返还银行相同规格和重量的黄金。本集团返还黄金的义务被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同时，本集团使用远期黄金合约对黄金租赁协议下返还银行等量等质黄金的义务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本集团承担的随着黄金市场价格的波动该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风险，该远期黄金合约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 应付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910,000.00	75,891,401.38
合计	27,910,000.00	75,891,401.38

21、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购货款	197,385,526.41	267,690,496.16
合计	197,385,526.41	267,690,496.16

(2)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3)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88,066,861.47	254,880,117.28
1-2 年	2,562,561.42	3,117,260.11
2 年以上	6,756,103.52	9,693,118.77
合计	197,385,526.41	267,690,496.1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2、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款	61,827,310.76	49,024,118.34
合计	61,827,310.76	49,024,118.34

(2)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23、 应付职工薪酬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248,451.03	425,830,136.61	422,626,454.73	(324,593.21)	108,127,539.70
二、职工福利费	2,207.00	42,391,758.98	42,391,365.98	-	2,6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606,338.97	81,319,080.52	83,466,015.34	-	459,404.15
医疗保险费	574,462.44	16,779,546.02	17,237,523.97	-	116,484.49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82,684.50	51,910,470.74	53,266,646.82	-	226,508.42
失业保险费	141,045.80	4,301,209.93	4,410,722.14	-	31,533.59
生育保险	68,342.96	1,739,014.52	1,797,492.94	-	9,864.54
工伤保险费	239,803.27	6,588,839.31	6,753,629.47	-	75,013.11
四、住房公积金	551,410.79	25,846,521.97	26,363,801.04	-	34,131.72
五、辞退福利	-	-	-	-	-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12,980.78	11,661,140.20	11,214,376.80	-	12,159,744.18
七、其他	-	34,657,171.96	7,611,833.88	(914,156.28)	26,131,181.80
年假(注)	-	19,501,695.27	4,216,722.17	(520,016.76)	14,764,956.34
长期服务休假(注)	-	15,155,476.69	3,395,111.71	(394,139.52)	11,366,225.46
合计	120,121,388.57	621,705,810.24	593,673,847.77	(1,238,749.49)	146,914,601.55

注：系本集团下属澳大利亚子公司为雇员计提的年假、长期服务休假相关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增加中，因收购而增加人民币46,960,058.66元。本年减少中，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人民币18,840.77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4、 应交税费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67,716,300.67)	(121,986,313.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0,948.03	1,659,773.94
增值税	(52,662,486.21)	(101,136,467.16)
资源税	17,870,641.34	10,517,164.19
矿产资源补偿费	18,224,798.29	25,360,440.33
价格调节基金	489,721.86	645,924.77
教育费附加	1,270,288.77	2,154,238.45
其他	18,032,912.75	13,992,755.83
合计	(63,559,475.84)	(168,792,483.06)

25、 应付利息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中期票据应付利息(注)	41,166,666.65	41,166,666.66
银行借款利息	14,567,268.59	-
合计	55,733,935.24	41,166,666.66

注：详见附注(五)、31。

26、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H 股股东	-	118,004,040.00
A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	-	1,697,636.04
栾川县泰峰工贸有限公司(注)	7,603,109.24	7,603,109.24
栾川县宏基矿业有限公司(注)	16,923,017.89	16,923,017.89
栾川县诚志矿业有限公司(注)	6,319,669.54	6,319,669.54
洛宁县伏牛矿业开发中心(注)	21,866,598.66	-
中国黄金河南公司(注)	4,373,319.73	-
合计	57,085,715.06	150,547,472.71

注：本集团之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及设备款	193,134,375.05	285,051,422.53
收购矿权产生的尚未支付的澳大利亚印花税	131,158,843.62	-
其他	243,920,911.59	196,179,136.76
合计	568,214,130.26	481,230,559.29

(2)其他应付款中没有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本集团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5。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新疆哈密探矿权款(注)	146,000,000.00	246,000,000.00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附注(五)、33)	832,567.70	16,320,927.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0)	243,876,000.00	-
合计	390,708,567.70	262,320,927.26

注：根据协议，子公司新疆洛钼受让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所拥有位于新疆哈密市东戈壁钼矿普查项目证书号为：T65120080602009571号，价值为人民币10.36亿元的探矿权，其中人民币3.9亿元作为少数股东对新疆洛钼的增资款。新疆洛钼于2010年预付转让款人民币4亿元，剩余人民币2.46亿将于新疆洛钼矿山项目建成投产或2014年6月30日两者孰早之前支付(无需支付利息)。2013年内实际清偿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根据附注(五)、17(注3)的说明，其中人民币5,000万元通过多方债权债务转让相互抵消而清偿。

29、 其他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提费用	20,202,200.99	16,433,778.49
合计	20,202,200.99	16,433,778.4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0、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3,325,858,950.00	-
信用借款	1,582,145,550.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3,876,000.00	-
合计	4,664,128,500.00	-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2.44%至2.69%(年初数：无)。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银行 Q	2013年11月	2016年11月	美元	3个月 LOBOR+220BPS	306,000,000.00	1,865,651,400.00	-	-
银行 R	2013年11月	2018年11月	美元	3个月 LOBOR+245BPS	259,500,000.00	1,582,145,550.00	-	-
银行 S	2013年11月	2018年11月	美元	3个月 LOBOR+245BPS	239,500,000.00	1,460,207,550.00	-	-
合计						4,908,004,500.00	-	-

31、应付债券

人民币元

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2 洛钼 MTN1	2,000,000,000.00	2012年8月2日	5年	2,000,000,000.00	41,166,666.66	98,799,999.99	98,800,000.00	41,166,666.65	2,0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41,166,666.66	98,799,999.99	98,800,000.00	41,166,666.65	2,000,000,000.00

本公司于2012年8月2日发行面值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的中期票据(证券简称：12洛钼MTN1)，相关债券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发行该中期融资券所得款项用于补给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借贷。该中期票据发行年利率为固定利率4.94%，期限为5年，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

32、预计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土地复垦费(注1)	47,570,371.67	46,983,083.13
关闭及复原成本(注2)	195,942,837.97	-
长期服务休假(附注(五)、23)	17,748,709.03	
合计	261,261,918.67	46,983,083.13

注1：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关于修订土地复垦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06]1263号)的规定，本公司需对采矿及排渣占用或损坏的土地履行土地复垦义务，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估算土地复垦费。

注2：本集团下属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根据当地规定需要在矿山寿命终止时履行闭矿和土地恢复等复垦义务，该义务根据矿山寿命终止时履行复垦义务预计的成本现值确定。于2013年12月31日，已建设开采而未恢复的面积估计为662.62公顷。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3、其他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土地返还款(注 1)	22,303,634.90	22,807,948.70
递延收益研发费用补贴(注 2)	3,080,525.90	7,996,613.46
递延收益示范基地项目补贴(注 2)	10,777,700.00	10,820,000.00
递延收益重金属治理补贴	1,500,000.00	-
重金属治理监控安装补贴	247,728.00	-
合计	37,909,588.80	41,624,562.16
其中：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832,567.70	16,320,927.26

注 1： 为本集团收到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计入递延收益，在土地使用年限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注 2： 为本集团收到的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以及中央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补贴，计划用于钨钨选矿及深加工关键技术研究，计入递延收益，在未来发生相关技术研究费用时确认为当期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项目：

人民币元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注)
南泥湖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17,287,096.70	-	385,585.80	16,901,510.90	与资产相关
3000吨/日钨选尾矿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3,000,000.00	-	-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10,820,000.00	35,000,000.00	35,042,300.00	10,777,700.00	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4,996,613.46	-	4,916,087.56	80,525.90	与收益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补贴	5,520,852.00	-	118,728.00	5,402,124.00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治理工程补贴	-	1,500,000.00	-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治理监控安装补贴	-	247,728.00	-	247,728.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624,562.16	36,747,728.00	40,462,701.36	37,909,588.80	

注：本公司将收到的政府补助，按照政府文件的明确规定分别归类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没有明确规定的，本公司按照被补助项目是否可以形成资产作为划分的依据。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4、 股本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本年变动					年末数
		发行新股 (注 1)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注 3)	小计	
<b>2013 年度:</b>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注 2)	359,318,695.00						359,318,695.00
2.其他内资持股	353,684,210.00				(353,684,210.0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13,002,905.00	-	-	-	-	-	359,318,69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00				353,684,210.00		393,684,21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	262,231,200.00						262,231,2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02,231,200.00	-	-	-	-	-	655,915,410.00
三、股份总数	1,015,234,105.00	-	-	-	-	-	1,015,234,105.00
<b>2012 年度:</b>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注 2)	359,318,695.00	-	-	-	-	-	359,318,695.00
2.其他内资持股	353,684,210.00	-	-	-	-	-	353,684,21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13,002,905.00	-	-	-	-	-	713,002,90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1.人民币普通股	-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	262,231,200.00	-	-	-	-	-	262,231,2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62,231,200.00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302,231,200.00
三、股份总数	975,234,105.00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1,015,234,105.00

注 1: 2012 年 7 月 16 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942 号文《关于核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54,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截至 2012 年 9 月 24 日止, 本公司已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0.20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0 元。相关股票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 亿元, 扣除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58,146,699.71 元,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518,146,699.71 元。

注 2: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后, 由本公司国有股股东矿业集团将其持有的占本次公开发行总股数 10% 的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全国社会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注 3: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有关说明, 发行前本公司股东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跃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京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六禾投资有限公司均承诺: 自公司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收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013 年 10 月 9 日, 上述 4 家股东所持有的限售股 1,768,421,050 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上市流通。

本年度, 本集团之子公司未发生购买, 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股份的情况。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5、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b>2013年度:</b>				
资本溢价合计	8,102,977,121.92	-	-	8,102,977,121.92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8,100,855,081.92	-	-	8,100,855,081.92
其他	2,122,040.00	-	-	2,122,040.00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注)	本年减少	年末数
<b>2012年度:</b>				
资本溢价合计	7,584,830,422.21	518,146,699.71	-	8,102,977,121.92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7,582,708,382.21	518,146,699.71	-	8,100,855,081.92
其他	2,122,040.00	-	-	2,122,040.00

注: 系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影响, 详见附注(五)、34(注1)。

36、 专项储备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b>2013年度:</b>				
安全生产费	78,812,553.10	121,711,773.77	136,061,627.75	64,462,699.12
维简费	125,710.22	310,799,989.81	175,802,305.82	135,123,394.21
合计	78,938,263.32	432,511,763.58	311,863,933.57	199,586,093.33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b>2012年度:</b>				
安全生产费	78,916,909.25	121,025,774.88	121,130,131.03	78,812,553.10
维简费	-	303,469,906.95	303,344,196.73	125,710.22
合计	78,916,909.25	424,495,681.83	424,474,327.76	78,938,263.32

37、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b>2013年度:</b>				
法定盈余公积(注)	704,898,171.11	-	-	704,898,171.11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b>2012年度:</b>				
法定盈余公积(注)	704,898,171.11	-	-	704,898,171.11

注: 由于本公司累计法定盈余公积金已经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 2012年度起本公司不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8、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b>2013 年度:</b>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41,545,905.43	
加: 本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4,203,715.5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1)	-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	609,140,463.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206,609,158.00	
<b>2012 年度:</b>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48,096,576.11	
加: 本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0,304,676.5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1)	-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	456,855,347.25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41,545,905.43	

注 1: 详见附注(五)、37(注)。

注 2: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13 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 5,076,170,52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0.2 元)计算, 以每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 元(2012 年度: 人民币 0.09 元)。

注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 2013 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 5,076,170,52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0.2 元)计算, 拟以每 1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4 元。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2012 年度: 人民币 0.12 元)。

注 4: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42,298,009.59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8,532,487.29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411,498,755.12	5,569,041,700.17
其他业务收入	124,970,491.61	141,852,204.10
主营业务成本	3,634,817,296.96	3,880,807,347.13
其他业务成本	98,650,970.24	128,409,460.76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钼相关产品	2,565,360,337.67	1,811,389,141.31	2,768,197,229.87	2,030,167,589.77
钨相关产品	1,111,885,788.65	136,748,539.35	929,048,872.45	204,561,971.95
金银相关产品	716,508,742.68	712,842,982.41	965,459,191.69	805,948,686.96
电解铅	504,164,045.67	607,731,405.38	578,801,461.27	606,501,885.72
铜金相关产品	172,193,437.38	65,635,860.38	-	-
其他	341,386,403.07	300,469,368.13	327,534,944.89	233,627,212.73
合计	5,411,498,755.12	3,634,817,296.96	5,569,041,700.17	3,880,807,347.13

(5)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C	312,733,855.94	5.65
单位 T	213,417,582.33	3.85
单位 U	193,299,135.84	3.49
单位 V	192,669,115.12	3.48
单位 H	182,097,535.52	3.29
合计	1,094,217,224.75	19.76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598,932.82	8,884,991.88	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40,228.43	20,881,534.68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13,607,013.28	12,926,147.97	附注(三)
资源税	204,131,184.06	210,417,582.53	附注(三)
关税	102,120.90	3,658,672.15	附注(三)
其他	18,401,937.62	12,121,093.62	
合计	270,681,417.11	268,890,022.8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1、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110,623,874.84	121,161,651.18
折旧及摊销	67,834,663.84	57,656,709.50
审计费	6,338,607.05	4,442,681.21
咨询及中介机构费用	77,466,882.46	23,932,348.02
业务招待费	6,421,555.91	20,267,339.91
技术开发费	103,273,082.78	112,686,792.60
澳大利亚印花税	245,799,671.81	-
其他	68,446,497.83	93,183,925.17
合计	686,204,836.52	433,331,447.59

42、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券利息支出	98,799,999.99	80,249,999.99
商业票据贴现利息	5,448,944.48	-
利息支出	19,234,775.09	12,669,945.92
其中：5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	19,234,775.09	12,669,945.92
利息支出合计：	123,483,719.56	92,919,945.91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43,753,784.17	49,334,655.06
汇兑差额	(1,594,718.69)	49,233.11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差额	-	-
其他	25,092,336.58	5,962,533.20
合计	103,227,553.28	49,597,057.16

43、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961,710.23	8,312,775.41
存货跌价损失	69,776,219.55	19,540,785.0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66,254.30	-
合计	87,704,184.08	27,853,560.45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人民币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收益(损失)	12,793,909.71	(738,261.14)
2.未指定为套期关系的衍生工具	(288,750.00)	-
- 商品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88,750.00)	-
3.公允价值计量的黄金租赁及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235,220.00)	-
- 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60,870,420.00)	-
- 黄金租赁公允价值变动	56,635,200.00	-
合计	8,269,939.71	(738,261.1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560,072.96	116,760,141.81
债券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0,416,038.43	32,000,568.82
持有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05,015.04	331,073.28
处置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损失)/收益	(13,278,254.78)	1,415,000.00
未指定为套期关系的衍生工具	40,041.47	-
- 商品期货合约平仓收益	40,041.47	-
出售股权投资收益	-	535,800.00
处置子公司投资收益	28,375,048.20	-
合计	373,417,961.32	151,042,583.9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豫鹭矿业	214,068,013.85	141,370,357.51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宇华铝业	(243,165.03)	(197,100.28)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高科	(9,674,775.86)	(14,459,115.42)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富川	(46,590,000.00)	(9,954,000.00)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合计	157,560,072.96	116,760,141.81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本集团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本年度及上年度的投资收益均产生于非上市类的投资。

46、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3,488.81	294,327.3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6,833.13	294,327.33
政府补助	44,251,371.90	52,198,939.78
保险赔偿	-	604,116.35
收购折价	200,525,471.80	-
其他	1,490,766.71	1,089,935.54
合计	246,601,099.22	54,187,319.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6、 营业外收入- 续

(2)主要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央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补贴	35,042,300.00	41,0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4,916,087.56	1,786,777.80	与收益相关
南泥湖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385,585.80	-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	118,728.00	-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788,670.54	9,382,161.98	
合计	44,251,371.90	52,198,939.78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10,406.83	1,036,818.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10,406.83	1,036,818.99	
对外捐赠	15,685,000.00	1,658,070.00	
其他	84,411.51	1,514,641.53	
合计	20,379,818.34	4,209,530.52	

4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41,039,918.17	176,296,706.47	
2011年税率调整影响	-	(126,955,295.28)	
上年所得税清算差异	(9,224,262.16)	7,787,979.53	
递延所得税调整	(80,544,254.66)	23,451,977.49	
合计	151,271,401.35	80,581,368.21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会计利润	1,236,182,214.12	1,096,957,043.93	
按1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012年度：15%)	185,427,332.12	164,543,556.59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5,684,578.32	5,447,287.0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7,150,242.25)	-	
免税收入/额外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69,371,881.19)	(33,140,713.53)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5,501,707.54	23,617,993.88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19,595,831.03)	17,804,571.7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	21,475,988.28	
2011年税率调整影响	-	(126,955,295.28)	
上年所得税清算差异	(9,224,262.16)	7,787,979.53	
合计	151,271,401.35	80,581,368.21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9、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为：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174,203,715.57	1,050,304,676.5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174,203,715.57	1,050,304,676.57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5,076,170,525	4,876,170,525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50,000,000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5,076,170,525	4,926,170,525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74,203,715.57	1,050,304,676.57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1,174,203,715.57	1,050,304,676.57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0、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970,530.23)	(215,779.49)
合计	(48,970,530.23)	(215,779.4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赔偿金及罚款等	259,070.60	1,561,606.35
收到的利息收入	32,494,254.06	49,334,655.06
收到的补贴收入	40,536,398.54	63,727,848.18
其他	1,231,696.11	132,445.54
合计	74,521,419.31	114,756,555.1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咨询费、技术开发费和运费等其他费用	138,527,470.27	152,438,665.18
支付的捐赠款项、罚款等	15,685,000.00	3,172,711.53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等	1,843,749.00	6,065,965.00
其他	58,859,619.22	26,901,902.60
合计	214,915,838.49	188,579,244.31

(3)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1,410,406,928.42	6,922,456,683.35
三个月以上结构性银行存款到期收到现金	3,570,000,000.00	-
国债到期收回	-	80,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35,800.00
合计	4,980,406,928.42	7,005,092,483.35

(4)投资支付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1,645,000,000.00	8,272,456,683.35
购买三个月以上结构性银行存款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0	1,170,000,000.00
购买三年期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
合计	4,345,000,000.00	9,442,456,683.35

(5)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收购业务相关的澳大利亚印花税	114,640,828.19	-
支付收购业务相关的交易费用	10,750,322.02	-
合计	125,391,150.21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6)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收到现金	352,728,000.00	-
合计	352,728,000.00	-

(7)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黄金租赁及开立借款业务相关保函手续费	23,248,587.58	-
开立借款业务相关保函保证金	1,329,937,500.00	-
除承销佣金以外的股票发行费用	-	11,8553,300.29
合计	1,353,186,087.58	11,8553,300.2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84,910,812.77	1,016,375,675.7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7,704,184.08	27,853,560.45
固定资产折旧	371,886,310.56	345,918,521.03
无形资产摊销	65,569,340.83	54,457,702.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77,363.00	10,671,514.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276,918.02	742,491.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269,939.71)	738,261.14
固定资产资产报废损失	-	27,047,924.54
财务费用	132,532,250.72	92,919,945.91
投资收益	(373,417,961.32)	(151,042,58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少以“-”号填列)	(82,665,151.96)	23,451,977.49
存货的减少	517,647,092.39	316,278,425.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05,347,188.46)	(29,746,43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19,382.29)	(133,452,073.09)
递延收益摊销	(40,462,701.36)	(504,313.80)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698,254.95	21,354.08
收购业务支付的印花税和交易费用	294,350,773.83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公允价值调整	(200,525,471.80)	-
受限制银行存款减少(减少以“-”号填列)	(1,631,128.45)	4,435,20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714,375.80	1,606,167,150.09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04,583,230.33	1,013,636,840.7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013,636,840.70	2,779,197,065.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50,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额	340,946,389.63	(1,315,560,225.2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1,704,583,230.33	1,013,636,840.70
其中: 库存现金	383,180.65	823,393.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4,200,049.68	999,503,413.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3,310,033.37
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0	450,000,00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4,583,230.33	1,463,636,840.70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

2.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1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矿业集团	公司股东	@790627544
鸿商控股	公司股东	@752458495

4.关联交易情况

(1)销售及采购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	宇华铝业	-	141,501,726.86
合计		-	141,501,726.86
采购	富川	-	140,610,036.96
合计		-	140,610,036.96

(2)关联方资金拆借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余额	说明
拆出					
富川	150,000,000.00	2013年8月27日	2014年8月27日	150,000,000.00	注

注：本年度公司向富川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5亿元，贷款年利率为6.6%，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累计收到利息收入人民币2,805,000.00元。参见附注(五)、8(注2)。

(3)关联方资产转让

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豫鹭矿业	土地使用权及地面建筑	出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市场价格	1,603,578.96	49.16	-	-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06	11,21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	环宇	21,200,000.00	21,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高科	-	407,070.00
预付账款	富川	1,360,060.60	82,690,379.25
其他应付款	环宇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富川	16,373,178.97	510,776.21
其他流动资产	富川	150,000,000.00	-

6. 董事及监事薪酬

2013年度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注4)	养老金	除养老金以外的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李朝春	-	380	-	20	22	422
吴文君	-	380	-	20	22	422
李发本	-	380	-	20	22	422
王钦喜	-	360	-	20	22	402
顾美凤(注1)	-	204	-	9	9	222
非执行董事:						
张玉峰	90	-	-	-	-	90
舒鹤栋(注2)	62	-	-	-	-	62
袁宏林(注3)	9	-	-	-	-	9
独立非执行董事:						
白彦春	200	-	-	-	-	200
徐珊	200	-	-	-	-	200
徐旭	200	-	-	-	-	200
程钰	200	-	-	-	-	200
合计	961	1,704	-	89	97	2,851

注1: 执行董事顾美凤于2013年6月7日任职。

注2: 非执行董事舒鹤栋已于2013年9月6日辞任。

注3: 非执行董事袁宏林于2013年11月25日任职。

注4: 本年度, 薪酬委员会未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机制形成具体方案。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6. 董事及监事薪酬 - 续

2012年度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养老金	除养老金以外的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段玉贤(注 1)	-	333	1,238	19	21	1,611
李朝春	-	380	941	-	-	1,321
吴文君	-	380	941	19	21	1,361
李发本	-	380	941	19	21	1,361
王钦喜	-	380	941	19	21	1,361
非执行董事：						
张玉峰	90	-	-	-	-	90
舒鹤栋	90	-	-	-	-	90
独立非执行董事：						
高德柱(注 2)	94	-	-	-	-	94
曾绍金(注 2)	94	-	-	-	-	94
古德生(注 2)	94	-	-	-	-	94
吴明华(注 2)	157	-	-	-	-	157
白彦春(注 3)	75	-	-	-	-	75
徐珊(注 3)	75	-	-	-	-	75
徐旭(注 3)	75	-	-	-	-	75
程钰(注 3)	75	-	-	-	-	75
合计	919	1,853	5,002	76	84	7,934

注 1：执行董事段玉贤已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辞任。

注 2：独立执行董事高德柱、曾绍金、古德生以及吴明华已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辞任。

注 3：独立执行董事白彦春、徐珊、徐旭以及程钰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任职。

2013 年度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工资及津贴	奖金	养老金	除养老金以外的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邓交云	-	-	-	-	-
尹东方	90	-	-	-	90
张振昊	90	-	-	-	90
合计	180	-	-	-	180

2012 年度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工资及津贴	奖金	养老金	除养老金以外的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邓交云	350	866	19	21	1,256
尹东方	90	-	-	-	90
张振昊	90	-	-	-	90
合计	530	866	19	21	1,436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7.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有 5 为是董事(上年度: 5 位), 其薪酬已反映在董事薪金中。

薪酬范围:

	本年人数	上年人数
人民币 1,000,001 至人民币 1,500,000 元	-	5

(七)、 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2012 年 12 月 17 日,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受理了洛阳市飞虹祥矿业有限公司(“飞虹祥”)作为原告对本公司提起的侵权案。在洛阳中院审理过程中, 飞虹祥诉本公司侵权案已由飞虹祥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申请撤回起诉, 经洛阳中院审查, 准许飞虹祥撤回起诉。因本案已由原告飞虹司申请撤诉并获准许, 并由原告飞虹祥负担一审受理费, 对本公司本年利润或年后利润等无重大影响。

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文件, 栾川县杨树凹西铅矿(“杨树凹”) 起诉本公司分公司选矿三公司建设的尾矿库位于其矿区范围内, 由于尾矿库坝体增高, 尾矿库上侵, 地下水位增高, 致使其采矿设施设备被毁, 采矿工程报废, 使已探明的铅锌矿体无法开采, 造成原告经济损失。因此要求选矿三公司停止侵害, 并赔偿直接经济损失约人民币 1800 万元。本公司及代理律师审阅了杨树凹已提交的全部证据, 认为无法确认其所称之侵权事实真实存在; 若杨树凹未能向法院提交新的证据, 仅依据现有证据判断, 其侵权索赔主张难以获得法院支持。因此, 本公司认为该诉讼事宜目前并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年末财务报表中并未计提上述有关的索赔金额。

其他诉讼

本集团下属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存在针对相关业务的一些诉讼、索偿及程序。在此情况下, 由于可能存在不确定因素, 所以最终责任无法现时确定。因此, 将来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或现金流量可能受到这些或有事件结果的影响。但是, 基于目前事实和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事项不会对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或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担保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下属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通过银行向澳大利亚西南威尔士州政府机构为其相关业务运作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 1,836 万澳大利亚元(折合人民币 10,016 万元)。相关业务合营方同意就本业务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从该担保中强制执行。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未发生重大担保责任。

(八)、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08,127	639,069
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911	-
合计	211,038	639,069

(2)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召开之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提议，以本公司总股本 5,076,170,525 股为基准，本公司拟向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股利如下：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710,663,873.50 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的批准。

(十)、 其他重要事项

1、养老金计划

本集团的雇员参加由当地政府经营的养老金计划，该计划要求本集团按员工工资之一定百分比缴款。本集团对于养老金计划仅有的义务系对养老金计划的固定缴款。

本集团本年度根据有关计划条款中所定的比例而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62,071,165.42 元(上年度：人民币 57,864,998.27 元)，并计入损益。至本年末，本集团尚未缴纳的养老金金额为人民币 226,508.41 元(上年末：人民币 1,582,684.50 元)。

2、净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7,172,620,037.86	7,613,405,604.92
减：流动负债	2,044,018,794.11	1,305,634,325.80
净流动资产	5,128,601,243.75	6,307,771,279.12

(十)、其他重要事项 -续

3、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总计	21,899,138,540.63	15,749,315,192.48
减：流动负债	2,044,018,794.11	1,305,634,325.80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9,855,119,746.52	14,443,680,866.68

4.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

2013年度，本集团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基本情况如下：

(1) 被购买方基本情况：

2013年7月26日，本公司与Rio Tinto Limited达成协议，通过全资子公司CMOC Mining Pty Limited收购Rio Tinto Limited下属North Mining Limited拥有的Northparkes铜金矿的非法人合营公司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80%的共同控制权益以及North Mining Limited持有的与Northparkes铜金矿经营业务相关的若干关联资产(以下简称“Northparkes铜金矿业务”)，对价为820,000,000美元(最终价格受限于双方约定的收购日运营资金调整机制)。该项收购于2013年11月25日获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于2013年12月1日完成股权交割，最终的交割价格为799,635,000美元(折合人民币4,903,761,422.86元)。收购后，非法人合营公司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成为本公司的共同经营，根据合营协议，本公司按80%比例确认合营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等项目。

(2) 被收购业务主要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可辨认资产：		
流动资产	159,329,820.20	159,329,820.20
非流动资产	2,565,636,698.09	5,358,243,959.25
小计	2,724,966,518.29	5,517,573,779.45
可辨认负债：		
流动负债	123,704,292.99	123,704,292.99
非流动负债	213,501,398.03	289,582,591.80
小计	337,205,691.02	413,286,884.79
净资产合计	2,387,760,827.27	5,104,286,894.66
减：收购对价		4,903,761,422.86
购买折价(负商誉)		200,525,471.80

注：购买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以经独立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按收入法、市场法和成本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4.企业合并 - 续

(2) 被收购业务主要财务信息： - 续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和承担债务为合并对价，所支付对价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分别为：

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并对价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903,761,422.86	4,903,761,422.86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作为合并对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903,761,422.86
减：被合并业务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991,578.05
取得被合并业务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46,769,844.81

(1) 被购买方自购买日至合并当期期末的经营成果及现金净流量：

人民币元	
项目	购买日至合并当期期末
营业收入	177,206,314.83
营业成本及费用	90,093,354.53
利润总额	87,112,960.30
净利润	57,135,090.37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98,400,346.33)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2,243,059.32)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08,982,055.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1,661,349.87)

5.处置子公司

鉴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远远低于计划募集资金，无法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募投项目“高性能硬质合金项目”的实施，并且将已经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相关终止募投项目涉及的土地产权及附属工程对全资子公司硬质合金进行部分增资后，将硬质合金的全部股权出售予一独立第三方。子公司硬质合金于出售日和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1月1日至出售日止期间经营成果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元		
	出售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5,755,518.97	(2,645,462.77)
非流动资产	178,216,161.29	2,416,018.16
流动负债	4,566,038.98	262,361.21
非流动负债	-	-
净资产	189,405,641.28	(491,805.82)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5. 处置子公司 - 续

人民币元

	2013年1月1日至出售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及费用	5,052,751.13
利润总额	(5,051,011.63)
净利润	(5,051,011.6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42,813.66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2,890,937.14)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81,930,628.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9,082,504.80

有关现金流量信息

人民币元

	金额
硬质合金	
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218,13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7,874,870.00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042,440.05
处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86,832,429.95

处置子公司收益

人民币元

	金额
硬质合金	
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218,130,000.00
处置的净资产	186,832,429.95
处置子公司的收益	28,375,048.20

6. 共同经营

如附注(十)、4所述，2013年12月1日，本公司完成了收购 Northparkes 铜金矿的非法人合营公司 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80%的共同控制权益以及 North Mining Limited 持有的与 Northparkes 铜金矿经营业务相关的若干关联资产(以下简称“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收购后，非法人合营公司 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成为本公司的一个共同经营(“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拥有的 Northparkes 矿山为一项位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 Parkes 镇西北 Goonumbla 以崩塌式开采的优质铜金矿业务。Northparkes 自 1993 年营运至今，剩余使用年限超过 20 年。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Parkes 镇。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持有 80%的共同控制权益，剩余 20%权益分别由 Sumitomo Metal Mining Oceania Pty Ltd(SMM)及 SC Mineral Resources Pty Ltd(SCM)持有(“二家公司统称 Sumitomo”)。

根据 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管理协议，本公司为管理人对持有的 Northparkes 矿山管理业务负责管理 Northparkes 的日常运作，合营各方作为 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的共同控制人，对 Northparkes 矿山相关合营安排的资产按比例享有权力以及就与 Northparkes 矿山相关合营安排有关的负债按比例承担责任。合营各方之间达成一致协议，同意为确保各方的利益(包括各自的产量份额)，在任何合营一方违约情况下保护对方合营者的利益。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6. 共同经营 – 续

自收购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收购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承担的运营成本净份额	54,585,926.59
项目	截止2013年12月31日
享有的总资产份额	2,451,608,800.03
承担的总负债份额	338,050,449.82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已扣除所得税影响)	减值计提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91,273.49	12,793,909.71	-	-	-
金融负债	-	-			
1.商品期货合约	-	(288,750.00)	-	-	288,75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黄金租赁形成的负债)	-	-	-	-	-
-远期商品合约	-	(60,870,420.00)	-	-	60,870,420.00
-黄金租赁	-	56,635,200.00	-	-	296,092,800.00
上述合计	10,891,273.49	8,269,939.71	-	-	357,251,970.00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8、分部报告-业务分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七个经营分部(2012年度：六个)，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七个报告分部(2012年度：六个)，分别为钼炉料、钼深加工产品、钨相关产品、金银相关产品、电解铅、铜金相关产品和其他。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内部管理及报告制度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分部报告信息

人民币千元

本年	钼炉料	钼深加工产品	钨相关产品	金银相关产品	电解铅	铜金相关产品 (澳大利亚)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2,478,219	87,142	1,111,886	716,509	504,164	177,206	461,343	-	-	5,536,469
分部间交易收入	33,870	2,251	-	-	-	-	-	-	(36,121)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2,512,089	89,393	1,111,886	716,509	504,164	177,206	461,343	-	(36,121)	5,536,469
报表营业收入合计	2,512,089	89,393	1,111,886	716,509	504,164	177,206	461,343	-	(36,121)	5,536,469
营业成本	1,750,780	96,730	136,749	711,330	607,731	65,636	400,633	-	(36,121)	3,733,4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	-	5,293	-	265,388	-	270,681
销售费用	-	-	-	-	-	6,028	-	20,882	-	26,910
管理费用	-	-	-	-	-	297,994	-	388,211	-	686,205
财务费用	-	-	-	-	-	9,428	-	93,800	-	103,228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87,704	-	87,70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8,270	-	8,270
投资收益	-	-	-	-	-	-	-	373,418	-	373,418
<b>分部营业利润</b>	761,309	(7,337)	975,137	5,179	(103,567)	(207,173)	60,710	(474,297)	-	1,009,961
<b>报表营业利润</b>	761,309	(7,337)	975,137	5,179	(103,567)	(207,173)	60,710	(474,297)	-	1,009,961
营业外收入	-	-	-	-	-	200,525	-	46,076	-	246,601
营业外支出	-	-	-	-	-	-	-	20,380	-	20,380
<b>利润总额</b>	761,309	(7,337)	975,137	5,179	(103,567)	(6,648)	60,710	(448,601)	-	1,236,182
所得税	-	-	-	-	-	(58,262)	-	209,533	-	151,271
<b>净利润</b>	761,309	(7,337)	975,137	5,179	(103,567)	51,614	60,710	(658,134)	-	1,084,911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8、分部报告-业务分部 - 续

人民币千元

上年	钼炉料	钼深加工产品	钨相关产品	金银相关产品	电解铅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2,632,689	135,508	929,049	965,459	578,802	469,387	-	-	5,710,894
分部间交易收入	37,088	11,683	-	-	-	-	-	(48,771)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2,669,777	147,191	929,049	965,459	578,802	469,387	-	(48,771)	5,710,894
报表营业收入合计	2,669,777	147,191	929,049	965,459	578,802	469,387	-	(48,771)	5,710,894
营业成本	1,927,321	151,617	204,562	805,949	606,502	362,037	-	(48,771)	4,009,2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	-	-	268,890	-	268,890
销售费用	-	-	-	-	-	-	25,330	-	25,330
管理费用	-	-	-	-	-	-	433,331	-	433,331
财务费用	-	-	-	-	-	-	49,597	-	49,597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27,854	-	27,85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738)	-	(738)
投资收益	-	-	-	-	-	-	151,043	-	151,043
<b>分部营业利润</b>	742,456	(4,426)	724,487	159,510	(27,700)	107,350	(654,697)	-	1,046,980
<b>报表营业利润</b>	742,456	(4,426)	724,487	159,510	(27,700)	107,350	(654,697)	-	1,046,980
营业外收入	-	-	-	-	-	-	54,187	-	54,187
营业外支出	-	-	-	-	-	-	4,210	-	4,210
<b>利润总额</b>	742,456	(4,426)	724,487	159,510	(27,700)	107,350	(604,720)	-	1,096,957
所得税	-	-	-	-	-	-	80,581	-	80,581
<b>净利润</b>	742,456	(4,426)	724,487	159,510	(27,700)	107,350	(685,301)	-	1,016,376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8、分部报告-地区分部 - 续

(2)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及澳大利亚经营，向中国及其他国家客户进行销售。本集团按客户地理位置分类的营业额及分部业绩乃根据产品付运的目的地而定。

人民币千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额		
中国	5,324,730	5,666,793
日本(注 1)	174,004	10,948
英国	14,847	4,792
美国	7,412	26,487
德国	5,628	1,874
其他(注 2)	9,848	-
	5,536,469	5,710,894

注 1：其中来源于澳大利亚子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2,193 千元。

注 2：其中来源于澳大利亚子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013 千元。

(3)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于中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5,359,262,931.90	5,710,893,904.27
来源于澳大利亚的对外交易收入	177,206,314.83	-
小计	5,536,469,246.73	5,710,893,904.27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位于中国的非流动资产	9,453,613,378.24	8,135,909,587.56
位于澳大利亚的非流动资产	5,272,905,124.53	-
小计	14,726,518,502.77	8,135,909,587.56

(4)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无占收入总额 10%以上的客户。

9、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业务为采矿。本集团只销售自产商品。从长远看来，以多种方式操作的自然对冲，有助于保障和稳定盈利和现金流，可无需使用作此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或其他形式的合成对冲。本集团不以交易或投机为目的收购或发行衍生金融工具；亦无意透过于联营公司的投资而进行该等交易或投机性持有。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9、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行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及澳币有关。本集团位于境内子公司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位于澳大利亚的子公司主要以澳元或美元计价结算。因此，本集团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敞口不大，外币交易主要为境内及香港子公司的以美元计价结算的融资活动，以及位于澳大利亚以美元为本位币子公司的澳元资产。

于2013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和负债为美元、港币和澳币余额（已折算为人民币）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结算。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人民币千元	
	年末数	年初数
美元		
货币资金	3,207	22,142
短期借款	86,776	-
小计	89,983	22,142
港币	-	-
货币资金	29	420
短期借款	127,568	-
小计	127,597	420
澳币		
货币资金	26,853	-
小计	26,853	-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下表详细说明本集团对人民币或美元兑换各种外汇时10%变动率的敏感度。内部向高级管理层汇报外汇风险时使用此10%的比率，其代表管理层对外汇汇率可能变动的估计。本集团报告日期外汇风险敏感度分析乃基于结算日发生并贯穿于整个报告期间的变动。负数表示因拥有美元银行借款以及港元货币资金，人民币兑其德外汇升值，或澳元货币资金，美元兑其的外汇升值，导致税前利润及亏损减少。若人民币或美元兑这些外汇贬值，会令税前利润带来相反影响，并显示为正数。

项目	汇率变动	人民币千元			
		本年数		上年数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中国境内及香港					
税前利润及权益	美元对人民币贬值10%	(8,998)	(8,998)	(2,214)	(2,214)
	港币对人民币贬值10%	(12,760)	(12,760)	(42)	(42)
澳大利亚					
税前利润及权益	澳币对美元贬值10%	(2,685)	(2,685)	-	-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年底外汇风险不能反映年度外汇风险，敏感度分析不能反映固有外汇风险。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9、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集团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五)、18及30)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本集团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应付债券及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存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存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将影响其公允价值;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年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数		上年数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利润及权益	利率增加 50 个基点	(11,649)	(11,649)	4,950	4,950
利润及权益	利率下降 50 个基点	11,649	11,649	(4,950)	(4,950)

1.2. 信用风险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仅与知名及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贸易。本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0.39%(上年末: 49.03%)。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受到监察,令本集团承受轻微的信贷风险。产品仅向信贷资料中并无显示付款违规的公司出售,并对大部分客户设立信贷限额,该等客户均有系统的监控。海外销售则采用付款交单的方式,例如信用证。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9、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2. 信用风险 - 续

就因本集团其他财务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和预付款项)产生的信贷风险而言，由于对方拥有良好的信用状况，所以本集团因对方拖欠款项而产生的信贷风险有限，而本集团预期不会因无法收回此等实际的垫款而产生任何重大亏损。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年至五年	合计
借款	348,524	632,844	4,324,079	5,305,4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7,252	-	-	357,252
应付票据	27,910	-	-	27,910
应付账款	197,386	-	-	197,386
应付利息	55,734	-	-	55,734
应付股利	57,086	-	-	57,086
其他应付款	568,214	-	-	568,21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083	-	-	395,083
其他流动负债	20,202	-	-	20,202
应付债券	57,633	98,800	2,197,600	2,354,033
合计	2,085,024	731,644	6,521,679	9,338,347

(十)、其他重要事项 - 续

9、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 公允价值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在每个报告期末都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下表提供了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如何确定（尤其是计量工具和使用的输入值）以及依据公允价值计量中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对公允价值进行分类而确定的层级信息。可观察输入值反映了从独立来源获得的市场资料；不可观察输入值反映了本公司的市场假设。这两种输入值产生了以下公允价值层次：

第一层公允价值计量是由可识别资产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报价得出。

第二层公允价值计量是由直接价格或从价格间接推导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得出。

第三层公允价值计量是由包括并非以可观察市场数据（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基础的资产输入值的估值技术得出。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

人民币千元

	第 1 层级	第 2 层级	第 3 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	289	60,870	-	61,159
-公允价值计量的黄金租赁形成的负债	296,093	-	-	296,093

注 1： 第一层级 - 根据公开市场的黄金、白银或者铅的未来期货报价作为公允价值计量基础

注 2： 第二层级 - 根据可观察的相关金属未来期货报价作为输入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计量基础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81,919.35			334,445.9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40,557,490.43			778,558,024.45
美元	501,444.11	6.10	3,058,809.07	641,252.24	6.29	4,030,590.93
港币	28,751.90	0.79	22,714.00	28,750.76	0.81	23,311.1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52,504,326.45			1,250,136,062.67
合计			1,296,225,259.30			2,033,082,435.0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9,437,760.00
合计	-	9,437,760.00

3、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32,198,858.49	1,190,664,406.12
合计	1,532,198,858.49	1,190,664,406.12

4、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4,167,826.79	95.57	4,229,626.57	51.60	201,604,766.81	99.97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904,641.34	4.43	3,968,060.57	48.40	56,307.15	0.03	975,300.29	100.00
合计	88,072,468.13	100.00	8,197,687.14	100.00	201,661,073.96	100.00	975,300.29	100.00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4、 应收账款 - 续

应收账款账龄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5,744,273.66	86.00	-	75,744,273.66	197,749,320.54	98.06	-	197,749,320.54
1至2年	8,459,253.13	9.60	4,328,745.80	4,130,507.33	2,936,453.13	1.46	-	2,936,453.13
2至3年	2,893,641.05	3.29	2,893,641.05	-	-	-	-	-
3年以上	975,300.29	1.11	975,300.29	-	975,300.29	0.48	975,300.29	-
合计	88,072,468.13	100.00	8,197,687.14	79,874,780.99	201,661,073.96	100.00	975,300.29	200,685,773.67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19,110.11	89.16	3,872,847.52	83.95
1至2年	183,630.45	1.18	303,145.65	6.57
2至3年	1,399,965.13	8.96	327,860.61	7.11
3年以上	109,286.00	0.70	109,286.00	2.37
合计	15,611,991.69	100.00	4,613,139.78	100.00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32,593,716.61	93.71	-	-	1,881,625,168.99	98.95	-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账款	109,507,139.52	6.29	10,979,464.39	100.00	19,905,317.20	1.05	10,979,464.39	100.00
合计	1,742,100,856.13	100	10,979,464.39	100.00	1,901,530,486.19	100.00	10,979,464.39	100.00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75,407,283.71	50.25	45,078.52	875,362,205.19	1,866,880,724.92	98.18	579,703.12	1,866,301,021.80
1至2年	832,548,674.75	47.79	1,039,488.20	831,509,186.55	4,112,642.28	0.22	4,112,642.28	-
2至3年	4,007,158.00	0.23	4,007,158.00	-	29,566,119.52	1.55	5,316,119.52	24,250,000.00
3年以上	30,137,739.67	1.73	5,887,739.67	24,250,000.00	970,999.47	0.05	970,999.47	-
合计	1,742,100,856.13	100.00	10,979,464.39	1,731,121,391.74	1,901,530,486.19	100.00	10,979,464.39	1,890,551,021.80

7、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846,889.06	-	86,846,889.06	97,287,747.41	-	97,287,747.41
产成品	71,553,189.47	-	71,553,189.47	86,912,634.05	-	86,912,634.05
合计	158,400,078.53	-	158,400,078.53	184,200,381.46	-	184,200,381.46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末数	年初数
按权益法核算			
豫鹭矿业	20,000,000.00	150,801,396.38	174,233,382.53
宇华钼业	1,650,000.00	3,171,119.41	3,414,284.44
高科	265,000,000.00	221,981,150.83	231,655,926.69
环宇	973,335,000.00	926,745,000.00	-
按成本法核算			
冶炼	5,638,250.27	5,638,250.27	5,638,250.27
大川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销售贸易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大东坡	33,483,749.86	33,483,749.86	33,483,749.86
九扬	17,028,900.00	17,028,900.00	17,028,900.00
三强	28,294,800.00	33,397,038.41	33,397,038.41
国际饭店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坤宇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钨业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属投资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香港	0.96	0.96	0.96
金属材料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富润	8,803,190.84	8,803,190.84	8,803,190.84
洛阳建设	-	-	4,875,086.50
新疆洛钼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沪七矿业	9,900,000.00	9,900,000.00	271,420,000.00
富凯	261,520,000.00	261,520,000.00	-
销售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启兴	46,963,636.00	46,963,636.00	-
香港洛钼控股(注 1)	575,797,299.48	638,797,299.48	-
硬质合金	-	-	500,000.00
子公司小计		4,055,032,065.82	3,374,646,216.84
河南前进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4,928.00	4,928.00	4,928.00
其他小计		204,928.00	204,928.00
合计		5,357,935,660.44	3,784,154,738.50
减：减值准备		-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5,357,935,660.44	3,784,154,738.50

注 1: 其中人民币 63,000,000.00 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洛钼控股的 100%持有的下属公司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的美元 25.95 亿元银行长期借款提供财务担保产生的公允价值。

注 2: 子公司、联营企业清单及其主要财务信息分别参见附注(四)和附注(五)、9。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9、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重分类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00,576,545.28	68,257,180.29	11,340,980.04	-	3,357,492,745.53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2,357,912,863.17	55,936,804.44	4,737,886.45	17,158,286.64	2,426,270,067.80
机器设备	737,501,846.37	8,645,974.59	629,547.04	(78,885,138.29)	666,633,135.63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141,110,731.72	3,551,986.09	144,438.01	(6,683,445.92)	137,834,833.88
运输设备	64,051,104.02	122,415.17	5,829,108.54	68,410,297.57	126,754,708.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32,547,682.94	169,849,684.46	5,967,387.05	-	1,696,429,980.35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1,003,918,962.34	96,517,440.14	490,963.95	4,810,118.63	1,104,755,557.16
机器设备	404,483,782.57	57,053,305.53	424,062.84	(58,026,418.46)	403,086,606.8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65,327,764.09	12,787,926.16	46,806.21	(1,169,961.44)	76,898,922.60
运输设备	58,817,173.94	3,491,012.63	5,005,554.05	54,386,261.27	111,688,893.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68,028,862.34				1,661,062,765.18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1,353,993,900.83				1,321,514,510.64
机器设备	333,018,063.80				263,546,528.83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75,782,967.63				60,935,911.28
运输设备	5,233,930.08				15,065,814.4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2,966,254.30	-	-	2,966,254.30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	-	-	-	-
机器设备	-	2,966,254.30	-	-	2,966,254.3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	-	-	-	-
运输设备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68,028,862.34				1,658,096,510.88
其中：房屋建筑物及采矿工程	1,353,993,900.83				1,321,514,510.64
机器设备	333,018,063.80				260,580,274.53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75,782,967.63				60,935,911.28
运输设备	5,233,930.08				15,065,814.43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10、 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7,658,278.06	6,344,200.15	105,993,583.15	818,008,895.06
土地使用权	421,661,614.78	6,334,759.64	105,993,583.15	322,002,791.27
采矿权	401,485,700.00	-	-	401,485,700.00
商标权	1,286,750.00	-	-	1,286,750.00
非专有技术	83,831,281.87	-	-	83,831,281.87
其他	9,392,931.41	9,440.51	-	9,402,371.9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9,598,201.66	43,845,645.91	4,388,350.73	259,055,496.84
土地使用权	40,343,246.70	7,938,573.24	4,388,350.73	43,893,469.21
采矿权	171,889,340.04	27,219,369.48	-	199,108,709.52
商标权	828,139.43	96,980.04	-	925,119.47
非专有技术	6,287,346.18	8,383,128.24	-	14,670,474.42
其他	250,129.31	207,594.91	-	457,724.2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8,060,076.40			558,953,398.22
土地使用权	381,318,368.08			278,109,322.06
采矿权	229,596,359.96			202,376,990.48
商标权	458,610.57			361,630.53
非专有技术	77,543,935.69			69,160,807.45
其他	9,142,802.10			8,944,647.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98,060,076.40			558,953,398.22
土地使用权	381,318,368.08			278,109,322.06
采矿权	229,596,359.96			202,376,990.48
商标权	458,610.57			361,630.53
非专有技术	77,543,935.69			69,160,807.45
其他	9,142,802.10			8,944,647.70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21,510.87	1,793,214.70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4,613,960.52	7,405,707.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5,283.00	1,199,496.00
应付未付费用净额	24,654,488.03	22,629,738.26
计提未使用的维简费和安全费	-	11,769,988.09
未经备案的固定资产报废	3,510,509.81	3,510,509.81
小计	36,735,752.23	48,308,654.47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年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22,143,405.83	11,954,764.68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30,759,736.80	36,103,710.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35,220.00	7,996,640.00
应付未付费用净额	164,363,253.48	150,864,921.72
计提未使用的维简费和安全费	-	78,466,587.27
未经备案的固定资产报废	23,403,398.76	23,403,398.76
小计	244,905,014.87	308,790,022.59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1,954,764.68	7,222,386.85	-	-	19,177,151.53
二、存货跌价准备	-	2,337.86	-	2,337.86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966,254.30	-	-	2,966,254.30
合计	11,954,764.68	10,190,979.01	-	2,337.86	22,143,405.83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付建投代收购款 (注 1)	-	1,105,000,000.00
预付购房款 (注 2)	-	35,611,455.00
预付探矿权款 (注 2)	-	50,000,000.00
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注 2)	1,641,635,056.42	-
合计	1,641,635,056.42	1,190,611,455.00

注 1：建投本年度内注销，清算后剩余资产负债已并入母公司报表。

注 2：详见附注(五)、17。

14、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127,568,106.88	-
合计	127,568,106.88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15、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1.未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负债	60,870,420.00	-
- 远期商品合约(注)	60,870,420.00	-
2.公允价值计量的黄金租赁形成的负债(注)	296,092,800.00	-
合计	356,963,220.00	-

注：本公司通过与银行签订了黄金租赁协议进行融资。本公司与银行约定租入黄金，黄金在租赁期内，本集团可以将租入的黄金销售给第三方，至租赁期满返还银行相同规格和重量的黄金。本公司返还黄金的义务被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同时，本公司使用远期黄金合约对黄金租赁协议下返还银行等量等质黄金的义务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本公司承担的随着黄金市场价格的波动该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风险。

16、应交税费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98,077,190.87)	(116,389,359.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1,341.88	1,964,404.56
增值税	19,439,548.21	15,317,564.81
资源税	17,420,010.60	10,274,994.60
矿产资源补偿费	17,958,430.08	25,360,440.33
价格调节基金	279,413.90	362,202.73
教育费附加	852,299.80	1,178,398.50
其他税金	12,605,050.58	9,740,036.71
合计	(28,101,095.82)	(52,191,317.44)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提费用	16,072,854.40	7,697,911.20
财务担保合同(注)	63,000,000.00	-
合计	79,072,854.40	7,697,911.20

注：详见附注(十一)、8(注1)。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18、 预计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土地复垦费 (注)	47,570,371.67	46,983,083.13
合计	47,570,371.67	46,983,083.13

注：详见附注(五)、32(注1)。

1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65,609,510.68	2,861,448,459.40
其他业务收入	40,389,802.63	62,274,971.08
主营业务成本	1,233,154,688.43	1,406,435,823.15
其他业务成本	43,063,451.58	63,839,259.44

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79,725.09	18,972,175.39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12,527,411.94	11,383,060.98	附注(三)
资源税	200,313,555.60	206,936,107.88	附注(三)
关税	102,120.90	3,658,672.15	附注(三)
其他	20,840,539.80	14,206,230.01	
合计	254,663,353.33	255,156,246.41	

21、 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44,975,479.09	48,971,426.05
折旧及摊销	30,498,662.77	23,181,284.68
审计费	5,419,419.05	3,881,181.21
咨询及中介机构费用	28,457,311.59	23,056,918.02
业务招待费	3,746,337.25	12,468,465.80
技术开发费	115,969,462.12	111,771,589.14
其他	26,035,855.77	47,686,971.08
合计	255,102,527.64	271,017,835.98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2、 财务费用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券利息支出	98,799,999.99	80,249,999.99
商业票据贴现利息	5,344,444.48	-
利息支出	24,006,029.35	13,871,227.74
其中：5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	3,833,321.68	5,593,880.70
其他借款	20,172,707.67	8,277,347.04
利息支出合计：	128,150,473.82	94,121,227.73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81,536,820.70	93,167,869.99
汇兑差额	(6,333,764.47)	50,441.37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差额	-	-
其他	24,056,985.90	4,613,051.58
合计	64,336,874.55	5,616,850.69

2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7,222,386.85	5,114,829.48
存货跌价损失	2,337.86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66,254.30	-
合计	10,190,979.01	5,114,829.48

24、 投资收益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560,072.96	126,714,141.81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分派股利	61,226,478.23	11,819,644.91
债券及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收益	180,919,087.88	19,720,034.6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05,015.04	331,073.2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	(9,169,761.95)	1,415,000.00
出售股权投资收益	135,995.18	535,800.00
合计	390,976,887.34	160,535,694.65

2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679,066.84	280,411.23
政府补助	41,573,973.36	49,632,363.60
其他	14,350.00	49,382.48
合计	46,267,390.20	49,962,157.31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583.27	-
对外捐赠	15,510,000.00	1,271,000.00
其他	61,639.74	866,446.22
合计	15,614,223.01	2,137,446.22

2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3,134,472.50	145,338,697.18
2011年税率调整影响	-	(126,955,295.28)
上年汇算清缴补税	(9,927,645.88)	7,660,521.6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572,902.24	9,654,892.18
合计	194,779,728.86	35,698,815.76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	1,570,879,313.30	1,123,594,235.87
按1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012年度：15%)	235,631,897.00	168,539,135.38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23,530,117.16	1,286,536.38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54,454,639.42)	(36,308,070.68)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	21,475,988.28
2011年税率调整影响	-	(126,955,295.28)
上年汇算清缴补税	(9,927,645.88)	7,660,521.68
合计	194,779,728.86	35,698,815.76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376,099,584.44	1,087,895,420.1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190,979.01	5,114,829.48
固定资产折旧	169,849,684.46	183,937,410.04
无形资产摊销	43,845,645.91	42,065,016.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146,031.63	9,251,731.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679,066.84)	(280,411.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3,761,820.00)	730,8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2,583.27	27,047,924.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000,672.71	37,506,265.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976,887.34)	(160,085,69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72,902.24	9,654,892.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97,965.07	(7,383,432.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6,708,438.54)	(383,702,198.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3,312,359.10	70,165,166.74
递延收益的摊销	(40,343,973.36)	(385,585.80)
专项储备的增加	120,914,532.91	(450,321.98)
受限制银行存款(增加)减少	(52,368,263.78)	80,732,68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934,490.89	1,001,814,493.96
<b>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43,720,932.85	782,946,372.4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82,946,372.40	1,646,450,449.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450,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额	10,774,560.45	(413,504,077.21)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本企业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五)、9。

(1) 关联交易情况

(1.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本年	上年
			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金额
销售公司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2,505,234,428.78	900,176,520.46
冶炼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	272,547,358.08
销售贸易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45,300.52	263,817,431.85
大川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32,780,716.20	27,624,556.54
大东坡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104,379,536.15	128,414,154.33
九扬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68,688,290.26	86,546,500.92
三强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119,425,658.20	131,325,659.19
香港	货物	销售产品	按协议价执行	-	19,939,170.10
金属材料	货物	销售产品/提供专有技术使用费	按协议价执行	4,191,564.08	882,703,980.12
合计				2,834,745,494.19	2,713,095,331.59
大川	服务/货物	接受服务/物资采购	按协议价执行	1,863,935.50	11,682,822.34
九扬	货物	物资采购	按协议价执行	2,086,201.70	1,984,102.56
金属材料	服务/货物	接受服务/物资采购	按协议价执行	20,600,000.00	19,733,580.84
销售贸易	货物	物资采购	按协议价执行	476,494.00	-
冶炼	服务	接受服务	按协议价执行	3,867,924.53	-
合计				28,894,555.73	33,400,505.74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1)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1.2) 关联方资金拆借

除附注(六)、4(2)中已经披露的公司与富川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2013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借出	本年收回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借出	上年收回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借出						
销售公司	4,526,958,120.07	4,555,965,244.37	413,500,573.99	1,188,051,111.68	995,519,548.54	442,507,698.29
冶炼	112,150,202.97	169,145,452.31	32,908,999.57	300,000,000.00	610,095,751.09	89,904,248.91
国际饭店	136,352,000.00	3,584,075.09	326,084,924.91	12,000,000.00	-	193,317,000.00
九扬	137,911,605.68	134,690,536.01	79,976,008.81	196,374,622.86	119,619,683.72	76,754,939.14
三强	237,242,102.72	260,848,225.93	76,832,376.02	277,788,932.01	177,350,432.78	100,438,499.23
金属材料	2,860,850.00	21,662,000.00	(18,801,150.00)	-	480,000,000.00	-
硬质合金	24,616,000.00	29,285,100.00	-	5,169,100.00	500,000.00	4,669,100.00
永宁金铅	-	108,806,662.79	820,206,742.04	929,013,404.83	153,879,933.79	929,013,404.83
启兴	56,036,364.00	-	64,796,642.59	8,760,278.59	-	8,760,278.59
建投	35,000.00	15,045,000.00	-	-	-	15,010,000.00
合计	5,234,162,245.44	5,299,032,296.50	1,795,505,117.93	2,917,157,449.97	2,536,965,349.92	1,860,375,168.99
	本年借入	本年偿还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借入	上年偿还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借入						
香港	11,492,276.04	-	11,492,276.04	-	-	-
销售贸易	82,600,529.36	79,749,614.73	2,850,914.63	-	-	-
钨业	214,125,500.00	15,110,879.47	199,014,620.53	-	-	-
贵金属	352,072,000.00	61,350,000.00	290,722,000.00	-	-	-
永宁金铅	1,011,358,175.12	1,044,608,022.80	-	6,553,727.39	-	33,249,847.68
金属材料	-	-	-	-	-	-
坤宇	472,105,576.02	479,424,424.22	13,648,376.49	463,553,398.65	471,490,390.17	20,967,224.69
三强	-	-	-	-	37,327,455.85	-
大东坡	197,010,305.13	206,129,084.87	11,232,045.78	125,885,914.94	203,743,470.37	20,350,825.52
大川	82,483,257.69	95,143,552.95	21,398,504.25	225,567,853.00	227,312,136.41	34,058,799.51
新疆洛钼	671,410,485.26	433,633,468.16	347,777,017.10	110,475,473.96	5,610,784.58	110,000,000.00
国际饭店	62,605,898.91	68,307,930.13	-	76,138,438.21	83,853,921.77	5,702,031.22
建投	-	37,000,000.00	-	37,000,000.00	-	37,000,000.00
合计	3,157,264,003.53	2,520,456,977.33	898,135,754.82	1,045,174,806.15	1,029,338,159.15	261,328,728.62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1)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1.2) 关联方资金拆借 - 续

2012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借出	本年收回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借出	上年收回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借出						
销售公司	1,188,051,111.68	995,519,548.54	442,507,698.29	348,842,434.20	98,866,299.05	249,976,135.15
冶炼	300,000,000.00	610,095,751.09	89,904,248.91	412,000,000.00	72,347,816.83	400,000,000.00
钨业	-	-	-	195,918,071.24	216,371,757.15	-
国际饭店	12,000,000.00	-	193,317,000.00	-	-	181,317,000.00
金属投资	-	-	-	565,000,000.00	624,670,000.00	-
九扬	196,374,622.86	119,619,683.72	76,754,939.14	4,197,808.23	4,197,808.23	-
三强	277,788,932.01	177,350,432.78	100,438,499.23	-	-	-
金属材料	-	480,000,000.00	-	480,000,000.00	-	480,000,000.00
硬质合金	5,169,100.00	500,000.00	4,669,100.00	-	-	-
永宁金铅	929,013,404.83	153,879,933.79	929,013,404.83	772,314,021.57	618,434,087.78	153,879,933.79
启兴	8,760,278.59	-	8,760,278.59	-	-	-
建投	-	-	15,010,000.00	-	10,000,000.00	15,010,000.00
合计	2,917,157,449.97	2,536,965,349.92	1,860,375,168.99	2,778,272,335.24	1,644,887,769.04	1,480,183,068.94
	本年借入	本年偿还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借入	上年偿还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借入						
金属投资	-	-	-	48,791,572.55	48,791,572.55	-
钨业	-	-	-	84,972,218.89	84,972,218.89	-
销售贸易	-	-	-	151,275,345.28	152,213,383.02	-
永宁金铅	6,553,727.39	-	33,424,847.68	976,630,746.00	950,930,859.93	26,696,120.29
金属材料	-	-	-	1,213,686,612.81	1,217,813,597.04	-
坤宇	463,553,398.65	471,490,390.17	20,967,224.69	505,485,162.82	485,349,554.56	28,904,216.21
三强	-	37,327,455.85	-	322,700,601.62	334,724,305.61	37,327,455.85
大东坡	125,885,914.94	203,743,470.37	20,350,825.52	302,994,631.10	348,738,059.25	98,208,380.95
大川	225,567,853.00	227,312,136.41	34,058,799.51	249,710,520.77	252,793,116.28	35,803,082.92
九扬	-	-	-	182,299,147.41	194,859,853.23	-
新疆洛钼	110,475,473.96	5,610,784.58	110,000,000.00	103,871,945.08	686,637,482.00	5,135,310.62
国际饭店	76,138,438.21	83,853,921.77	5,702,031.22	101,720,209.64	108,351,536.68	13,417,514.78
冶炼	-	-	-	615,697,575.71	626,220,499.20	-
建投	37,000,000.00	-	37,000,000.00	-	-	-
合计	1,045,174,806.15	1,029,338,159.15	261,328,728.62	4,859,836,289.68	5,492,396,038.24	245,492,081.62

(1.3) 关联方利息

除附注(六)、4(2)中已经披露的公司与富川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情况如下:

	本年	上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支付(收取)利息净额	(21,514,249.84)	(48,337,615.15)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1)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1.4) 关联方资产转让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豫鹭矿业	土地使用权及地面建筑	出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市场价格	1,603,578.96	65.60	-	-

(1.5)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MOC Mining	4,500 万美元	2013 年 9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21 日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	香港洛钼控股	30,600 万美元	2013 年 11 月 25 日	2018 年 11 月 25 日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注 2)	CMOC Mining	25,950 万美元	2013 年 11 月 29 日	2020 年 11 月 29 日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	CMOC Mining	25,950 万美元	2013 年 11 月 27 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MOC Mining	3,200 万澳元	2013 年 12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否

注 1：债权分期清偿，保证期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注 2：保函金额为美元 2.595 亿元，实际借款金额为美元 2.395 亿元。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续

2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冶炼	10,076.96	10,076.96	
	大东坡	-	20,734,329.85	
	销售贸易	-	62,436,215.02	
	香港	-	10,150,917.30	
应收股利	三强	11,158,892.09	11,158,892.09	
	大东坡	7,913,440.23	7,913,440.23	
	九扬	28,013,751.76	28,013,751.76	
	坤宇	61,226,476.23	-	
其他应收款	永宁金铅	820,206,742.04	929,013,404.83	
	国际饭店	326,084,924.91	193,317,000.00	
	启兴	64,796,642.59	8,760,278.59	
	冶炼	32,908,999.57	89,904,248.91	
	九扬	79,976,008.81	76,754,939.14	
	销售公司	413,500,573.99	442,507,698.29	
	三强	76,832,376.02	100,438,499.23	
	建投	-	15,010,000.00	
	硬质合金	-	4,669,100.00	
	高科	-	407,070.00	
	其他流动资产	富川	150,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建投	-	1,105,000,000.00
	应收利息	钨业	364,834.35	-
永宁金铅		130,446,139.72	89,124,016.56	
金属投资		-	100.00	
应收票据	富川	302,500.00	-	
	销售	5,080,000.00	-	
应付利息	贵金属	21,766,276.11	-	
其他应付款	钨业	199,014,620.53	-	
	贵金属	290,722,000.00	-	
	环宇	4,000,000.00	4,000,000.00	
	香港	11,492,276.04	2,141,778.18	
	金属材料	18,801,150.00	-	
	大川	21,398,504.25	34,058,799.51	
	大东坡	11,232,045.78	20,350,825.52	
	坤宇	13,648,376.49	20,967,224.69	
	永宁金铅	-	33,249,847.68	
	新疆	347,777,017.10	110,000,000.00	
	国际饭店	-	5,702,031.22	
	销售贸易	2,850,914.63	-	
	建投	-	37,000,000.00	

(十二)、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4年2月26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 \* \* \* \*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净利润	1,174,203,715.57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理损失(收益)	4,276,918.02
-政府补贴	(44,251,371.9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00,416,038.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13,278,254.78
-未指定为套期关系的衍生工具	(40,041.47)
-处置股权投资收益	(28,375,048.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269,939.71)
-需递延的收购交易费用	294,350,773.83
-负商誉	(200,525,471.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278,644.80
小计	(155,693,320.08)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086,619.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9,423,776.1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8,799,392.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89,375,616.8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09 号-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8%	0.2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	0.19	不适用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变动幅度	差异原因
1	货币资金	1,882,647,897.27	2,710,070,379.19	(31%)	本年末余额下降主要系将部分现金存于一年以上银行定期存款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891,273.49	(100%)	本年末余额下降主要系公司本年处置了全部股票所致
3	应收票据	1,591,402,447.61	1,220,159,395.98	30%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期末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4	预付账款	297,345,943.53	227,396,412.53	31%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预付的原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5	应收利息	452,860.33	11,504,773.64	(96%)	本年末余额下降主要系年末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下降所致
6	存货	820,996,265.56	1,310,298,697.22	(37%)	本年末存货余额下降主要系本集团降低存货库存水平所致
7	固定资产	5,876,304,885.87	3,623,670,473.44	62%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增加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所致
8	无形资产	4,425,899,735.38	2,057,651,702.79	115%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增加采矿权所致
9	非流动资产-存货	334,515,072.36	-	-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增加的硫化矿储备所致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9,212,246.72	109,410,215.00	1,480%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公司增加一年以上银行定期存款所致
11	短期借款	224,344,311.98	10,000,000.00	2,143%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导致借款余额增加所致
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7,251,970.00	-	-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公允价值计量的黄金租赁形成的负债增加所致
13	应付票据	27,910,000.00	75,891,401.38	(63%)	本年末余额下降主要系期末票据承兑支付所致
14	应交税费	(63,559,475.84)	(168,792,483.06)	(62%)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逐步抵扣完毕所致
15	应付利息	55,733,935.24	41,166,666.66	35%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年末银行借款余额增加所致
16	应付股利	57,085,715.06	150,547,472.71	(62%)	本年末下降主要系股利支付所致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708,567.70	262,320,927.26	49%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增加所致
18	长期借款	4,664,128,500.00	-	-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产生的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19	预计负债	261,261,918.67	46,983,083.13	456%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增加的关闭及复原成本和长期服务休假负债
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077,021.10	25,303,634.90	47%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本年收到但尚未开始使用或者递延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1	专项储备	199,586,093.33	78,938,263.32	153%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计提的维简费未全部使用所致
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029,120.69)	(2,058,590.46)	2,379%	本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本集团海外公司报表折成人民币产生的报表折算差异
23	管理费用	686,204,836.52	433,331,447.59	58%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产生的交易费用所致
24	财务费用	103,227,553.28	49,597,057.16	108%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本年度银行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25	资产减值损失	87,704,184.08	27,853,560.45	215%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应收款项及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269,939.71	(738,261.14)	(1220%)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本年处置了全部股票所致
27	投资收益	373,417,961.32	151,042,583.91	147%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8	营业外收入	246,601,099.22	54,187,319.00	355%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收购澳大利亚 Northparkes 铜金矿业务而产生的收购折价所致
29	营业外支出	20,379,818.34	4,209,530.52	384%	本年度发生额上升主要系对外捐赠金额增加所致
30	所得税费用	151,271,401.35	80,581,368.21	88%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系 2012 年度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2011 年至 2013 年度所得税率下降至 15%，并由此转回 2011 年度多缴纳企业所得税费用所致，而 2013 年当期无此影响

4.过去五个会计年度内集团业绩、资产及负债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36,469,246.73	5,710,893,904.27	6,099,651,578.23	4,496,966,550.62	3,132,808,825.82
二、营业总成本					
减：营业成本	3,733,468,267.20	4,009,216,807.89	3,911,370,115.23	2,643,702,269.28	2,112,237,138.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0,681,417.11	268,890,022.83	218,796,117.22	189,262,351.66	175,659,682.50
销售费用	26,909,956.33	25,330,075.67	24,626,272.32	15,105,016.61	13,992,195.92
管理费用	686,204,836.52	433,331,447.59	460,023,025.05	334,990,183.03	282,743,838.34
财务费用	103,227,553.28	49,597,057.16	68,700,862.67	(6,737,309.71)	(53,064,839.93)
资产减值损失	87,704,184.08	27,853,560.45	23,196,195.85	(510,973.30)	(9,034,966.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9,939.71	(738,261.14)	(2,469,548.93)	(4,561,086.14)	8,342,404.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3,417,961.32	151,042,583.91	127,041,473.79	97,983,666.51	90,197,123.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933,456.10	116,760,141.81	109,243,630.10	25,831,569.77	16,561,019.49
三、营业利润	1,009,960,933.24	1,046,979,255.45	1,517,510,914.75	1,414,577,593.42	708,815,304.89
加：营业外收入	246,601,099.22	54,187,319.00	14,804,136.79	16,009,810.73	21,949,903.84
减：营业外支出	20,379,818.34	4,209,530.52	20,398,534.05	15,886,847.48	22,979,483.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10,406.83	1,036,818.99	15,357,352.18	713,257.28	15,262,06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6,182,214.12	1,096,957,043.93	1,511,916,517.49	1,414,700,556.67	707,785,724.82
减：所得税费用	151,271,401.35	80,581,368.21	355,754,740.02	357,865,750.97	181,395,509.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910,812.77	1,016,375,675.72	1,156,161,777.47	1,056,834,805.70	526,390,21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4,203,715.57	1,050,304,676.57	1,118,175,996.91	1,020,691,889.73	495,094,787.38
少数股东权益	(89,292,902.80)	(33,929,000.85)	37,985,780.56	36,142,915.97	31,295,428.12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0.23	0.21	0.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48,970,530.23)	(215,779.49)	1,897,969.35	(2,001,322.58)	494,477.4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35,940,282.54	1,016,159,896.23	1,158,059,746.82	1,054,833,483.12	526,884,692.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5,233,185.34	1,050,088,897.08	1,120,073,966.26	1,018,690,567.15	495,589,264.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292,902.80)	(33,929,000.85)	37,985,780.56	36,142,915.97	31,295,428.12

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1,899,138,540.63	15,749,315,192.48	14,946,123,955.04	13,709,639,894.39	12,260,956,892.03
负债合计	9,006,486,233.88	3,377,921,043.83	3,687,136,847.05	2,009,249,509.34	1,258,014,210.93
少数股东权益	714,376,778.08	829,859,172.33	868,853,735.28	444,882,758.61	320,271,819.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计	12,178,275,528.67	11,541,534,976.32	10,390,133,372.71	11,255,507,626.44	10,682,670,861.37

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13)第 Q0028 号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及2013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于2014年2月26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14)第 P0060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1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2014年2月26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3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3年度往来的利息(如有)	201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关联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189,474	378,062	4,449	(362,362)	209,623		

此表已于2014年2月26日获董事会批准。

注1: 2014年1月12日, 本公司股东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商集团”)通过其香港全资子公司 Cathay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于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完成后, 鸿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本公司 1,827,706,322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6.01%), 已超过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矿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 1,776,593,475 股(约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5.00%), 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经双方股东确认,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 于泳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2: 仅披露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中的非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未予以披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五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就 2013 年度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1、白彦春:由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担任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同时为提名委员会及薪酬委员会主席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彼现时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员,持有中国律师执业证书。白先生于一九八八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一九九二年于美国约翰霍普金斯中美中心研究生班学习,并于二零零三年获得美国斯坦福大学法学院硕士学位。彼于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间,就职于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一九九三年参与创立金杜律师事务所,并于该所从事证券、并购等法律专业服务。白先生目前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白先生于二零零八年被指定为中国证监会第九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目前,白先生于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从事法律服务工作。

2、徐珊：由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担任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彼同时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席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彼为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徐先生于一九九一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算器与系统科学系，并于二零零一年于厦门大学取得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彼目前担任厦门天健咨询公司董事长，并兼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厦门大学MPAcc兼职教授及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私人银行中心顾问。由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徐先生曾担任厦门农信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并于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期间担任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经理。由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彼担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董事及合伙人。彼于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间兼任为中国证监会第九届发审委专职委员。

3、程钰：由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担任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程先生于一九九六年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大学取得商学学位，并于一九九八年取得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法学学位。程先生现为德高中国清洁能源基金的总裁兼管理合伙人，同时为德意志银行全球气候变化部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中国）的资深顾问。由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间，程先生担任领盛基金的中国首席代表。在二零一零年前，程先生曾出任阳光壹百置业集团（「阳光100」）的首席财务官和首席投资官。在加入阳光100之前，曾出任中星微电子有限公司（「中星微电子」）的执行副总裁，并带领该企业于2005年在美国NASDAQ成功上市。在加入中星微电子之前，他曾在国际知名

的美国摩根大通银行和瑞士信贷银行的投资银行部任职。程先生拥有丰富的国际和国内融资、投资和并购经验。

4、徐旭：由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担任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徐先生于一九八四年毕业于国家经贸部干部进修学院英语系，于二零零一年取得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管理学院的工商管理硕士及于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产业经济博士。徐先生自一九七五年四月进入国家对外贸易部（后更名为经贸部，外经贸部，商务部），曾任多个职位，包括驻外使馆三等秘书，司长，副司长，特派员等职务。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期间，彼担任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会长。徐先生亦于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间兼任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徐先生已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但将继续履行作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职务，直至其替任人获正式委任为止。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之公告）。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具有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影响我们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参与各项议案的讨

论，并对会议审议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2013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白彦春	13	13	0	0	否
徐 珊	13	12	1	0	否
程 钰	13	13	0	0	否
徐 旭	13	13	0	0	否

#### （二）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独董姓名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白彦春	6	3	0	3
徐 珊	6	3	0	3
程 钰	6	6	0	0
徐 旭	6	6	0	0

#### （三）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独董姓名	审计委员会会议	委托次数	薪酬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会议	提名委员会会议	委托次数
白彦春	不适用		2/2	3/3	2/2	0
徐 珊	6/7	1	不适用	不适用	1/2	1
程 钰	7/7	0	不适用	不适用	1/2	1
徐 旭	不适用		2/2	3/3	2/2	0

#### （四）会议表决情况

自我们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我们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没有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

东的权益，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 （五）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自我们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我们对提交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在会前进行了认真审阅，诚实、勤勉、独立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发表时间	独立意见内容
2013年1月3日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013年3月14日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3年3月14日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3年8月22日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3年8月22日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3年9月29日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 （六）现场考察、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自我们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公司按照上市地监管要求，为我们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条件。我们到公司考察及出席会议时，公司能够及时提供相关材料 and 信息，汇报公司运营情况，保障了我们的知情权。在发表独立意见前，公司能够提供中介机构对相关事项的意见和公司责任部门出具的专项说明等资料，为我们发表意见提供了支持依据。同时，我们非常关注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加深对公司的认识 and 了解，并及时与董事会秘书沟通相关的报道内容。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为我们在工作

条件、知情权、降低决策风险和保持独立性等方面建立了制度保障。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为协助解决上房沟矿的历史问题，本公司控股股东洛矿集团于二零一三年二月向富川矿业（本公司的合营企业，由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拥有其10%的股权，并由本公司合营企业徐州环宇铝业有限公司拥有其90%的股权，徐州环宇铝业有限公司分别由本公司与本公司独立第三方及关连人士洛阳国元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50%的股权）提供人民币2.5亿元的借款。该笔借款于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到期，但因长期停产，富川矿业并无足够流动资产偿还其未偿还的债务。由于富川矿业为本集团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为本集团的主要部分，亦为上房沟矿采矿许可证的拥有人及上房沟矿的经营者，并将恢复生产，故富川矿业未能于债务到期时偿清债务对本集团的营运及声望产生不利影响。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与富川矿业（作为借款人）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栾川支行（作为委托借款人）订立一份本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月利率为0.55%的委托贷款协议，为期一年。富川矿业将以其价值人民币3亿元的数项固定资产及土地向本公司提供质押，作为其在委托贷款项下义务（包括偿还本金额、任何有关应计利息、罚金及任何法律或其他成本及开支）的抵押。由于本公司向富川矿业提供大于本公司股权比例的财务资助，且徐州环宇本次并未向富川矿业提供财务资助，故仅就本交易而言，为进一步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比照关联交易程序对本

交易进行审议。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2013年度公司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定义下的关联交易情况。

##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担保情况：

如无特别说明，下表中单位为万美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的决策程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本部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4,500	2013年9月29日	2013年9月29日	2014年10月21日	保证金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否
公司本部	洛钼控股	30,600	2013年11月19日	2013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5日	保证金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否
公司本部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25,950	2013年11月20日	2013年11月29日	2020年11月29日	保证金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否

公司本部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25,950	2013年11月25日	2013年11月27日	2020年11月27日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否
公司本部	CMOC Mining Pty Limited	3,200万澳元(折合[2850.03]万美元)	2013年12月16日	2013年12月18日	2019年12月18日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9850.0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9850.03	
<b>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b>								
担保总额(A+B)							89850.0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49%	

公司2013年度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 (三)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2012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2亿股A股，发行价格每股3元，扣除发行费用418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55,815万元。2013年11月25日，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A股募集资金净额及其孳息全部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CMOC Mining Pty Limited收购North Mining Limited拥有的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80%的权益及相关权利和资产项目。通过权衡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和本次收购项目的急迫性和优先性，我们同意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

####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 **1、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选举顾美凤女士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袁宏林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经审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供的资料，我们认为提出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人提名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程序、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层2012年度指标完成情况的审核报告》。我们认为，在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部分董事薪酬底薪的调整符合公司薪酬制度管理的规定。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委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外部审计师，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为止，公司没有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3年6月7日，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得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为：公司以已发行总股本

5,076,170,5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9,140,463元（含税）。公司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我们认为：公司以上利润分配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严格履行了其在报告期内和前期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为全面、准确、及时公正的处理好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加强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工作，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了140个公告；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了186个公告；银行间市场发布25个公告。信息披露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及其他临时性公告，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更快速的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新修订了一整套的《内控管理制度汇编》和《内部控制手册》，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我们对公司内控制度的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认真审阅了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运营情况。

####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会议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运作规范；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职权范围及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3年，我们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特别关注相关事项及决议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相关事项提出了独立、客观的合理化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独立履职未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2014年，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关注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情况，尽职尽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推动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独立  
董事述职报告》的签字页，第 1 页，共 1 页)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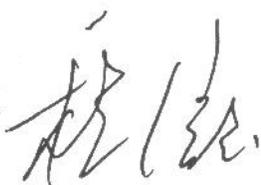
白彦春



徐珊



程钰



徐旭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一四年二月

---

## 关于本报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是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钼业」或「本公司」、「公司」）第二次发布的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本报告经 2014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发布。

本报告主要介绍公司在公司治理、诚信经营、科技创新、安全生产、员工利益、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社会公益等社会责任各方面工作的信息，旨在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理解和联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报告依据

本报告本着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根据《公司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结合 2013 年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此社会责任报告为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引用的 2013 年数据和陈述的汇报期与本报告的汇报期相同，本报告财务数据来源于本公司经审计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如与财务报告有出入，以财务报告为准。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中计价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安全、环保主要指标按国家规定或行业标准统计、计算。

### 发布形式

本报告以 PDF 电子文档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本公司网站向社会公众发布。

### 相关说明

在报告编写过程中，公司尽可能考虑了不同利益相关方的阅读兴趣和要求，并尽可能使报告更加简练、清晰和易于阅读。受报告篇幅等客观条件限制，本报告编制可能未尽如

---

人意，公司将在未来持续完善和改进。如果您要了解公司其他方面的信息，而报告中又没有涉及，或者表述不够详尽的，请通过公司网站以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解。仍然不能达到您的要求，可与本公司进行联系。

### **联系方式**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北洛钼集团

邮编：471500

电话：0379-68658017

传真：0379-68658030

电子邮箱：[cmoc03993@gmail.com](mailto:cmoc03993@gmail.com)

再次感谢您阅读本公司的报告！

---

##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概况及社会责任管理.....	5
(一)	公司概况.....	5
(二)	公司架构.....	6
1、	公司组织结构图.....	6
2、	公司股权结构图.....	6
3、	公司战略.....	8
4、	2013 年主要经济指标.....	8
第二章	投资者、股东、债权人权益保障机制.....	9
(一)	完善股东权益保护机制.....	9
(二)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
(三)	公司债权人利益.....	10
(四)	投资者回报.....	11
第三章	员工权益保障.....	12
(一)	员工基本权益保护.....	12
(二)	平等的雇佣制度.....	12
(三)	员工的职业健康及心理健康.....	13
(四)	员工培训制度及职业发展支持.....	14
(五)	薪酬福利和绩效考评体系.....	14
第四章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15
(一)	诚信经营，与供应商共发展.....	15
(二)	严格管理，提供优质产品.....	15
第五章	安全责任.....	16
第六章	环境责任.....	17
第七章	社会责任.....	18
第八章	结束语.....	18

---

# 第一章 公司概况及社会责任管理

## （一）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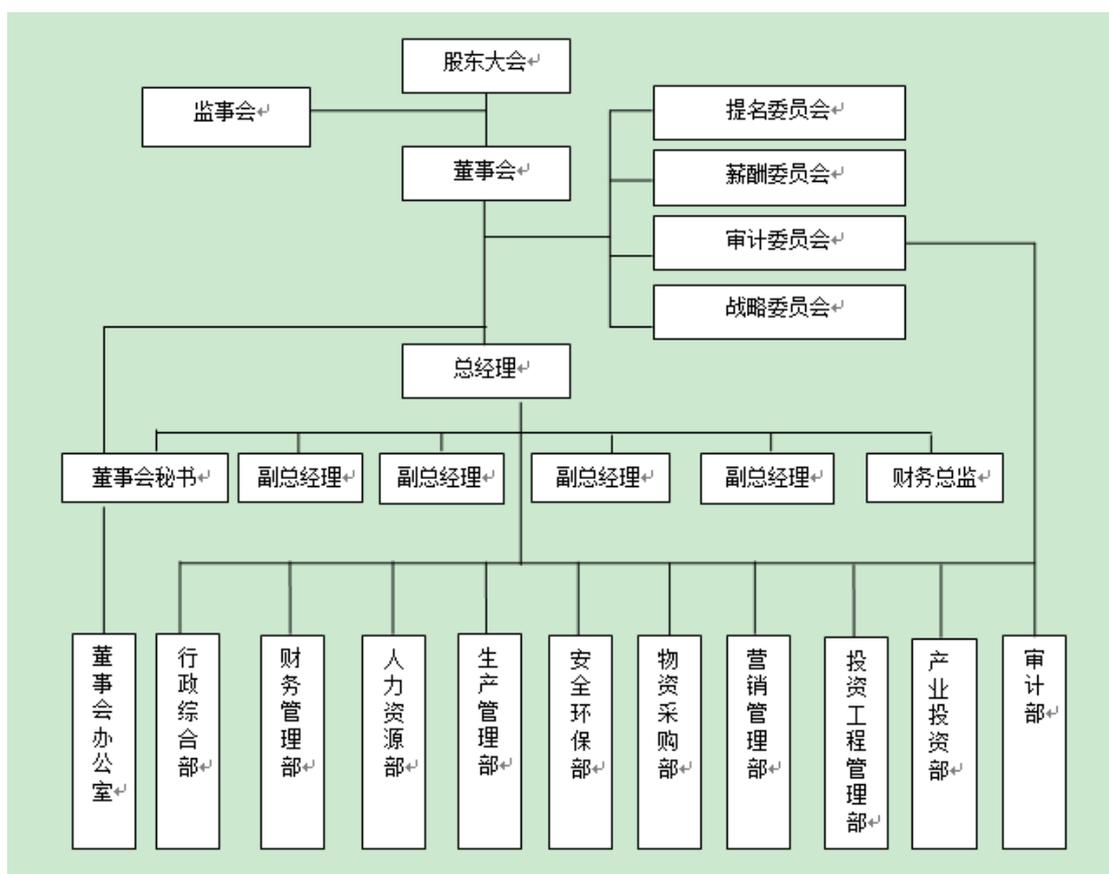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洛阳钼业，A 股证券代码：603993，H 股证券代码：03993）是于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成功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主板上市，于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成功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

本公司主要从事钼、钨、铜及黄金等稀贵金属的采选、冶炼、深加工、贸易、科研等，拥有钼采矿、选矿、焙烧、钼化工和钼金属加工上下游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条。本公司的三道庄矿是全球最大探明钼储量之一以及全球第二大探明钨储量。本公司是国内最大、世界领先的钼生产商之一，拥有全国最大的钼铁、氧化钼生产能力。同时也是国内最大的钨精矿生产商之一。本公司合营公司洛阳富川矿业有限公司（「洛阳富川」）拥有的上房沟钼矿紧邻三道庄钼矿，亦属于栾川钼矿田的一部分，拥有丰富储量。此外，本公司附属公司新疆洛钼矿业有限公司（「新疆洛钼」）拥有的新疆哈密市东戈壁钼矿是新疆发现的第一个特大型斑岩型钼矿，该矿规模大、品位高、埋藏浅、易露采。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CMOC Mining Pty Limited（「洛钼矿业」）收购澳大利亚北帕克斯铜金矿（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北帕克斯铜金矿」）80%权益及相关资产，该铜金矿是成熟运营的铜金矿，是澳大利亚第四大在产铜金矿，该铜金矿矿山采用先进的分块崩落技术开采，其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非常高，勘探情景好；该铜金矿的净现金成本远低于国际平均成本，具有较高的国际竞争力。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坤宇矿业」）拥有洛宁七里坪金矿、三官庙金矿、洛宁上宫金矿、洛宁虎沟金矿和洛宁干树金矿。本公司被国土资源部、财政部共同确定为全国首批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之一。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被认定为河南省 2011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之一。本公司在矿山开发、选矿冶炼以及钼金属深加工等方面均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本公司占据了得天独厚的战略位置，并处

于市场整合者的有利地位。本公司拥有钨钼铜行业中经验丰富、高度敬业的高级管理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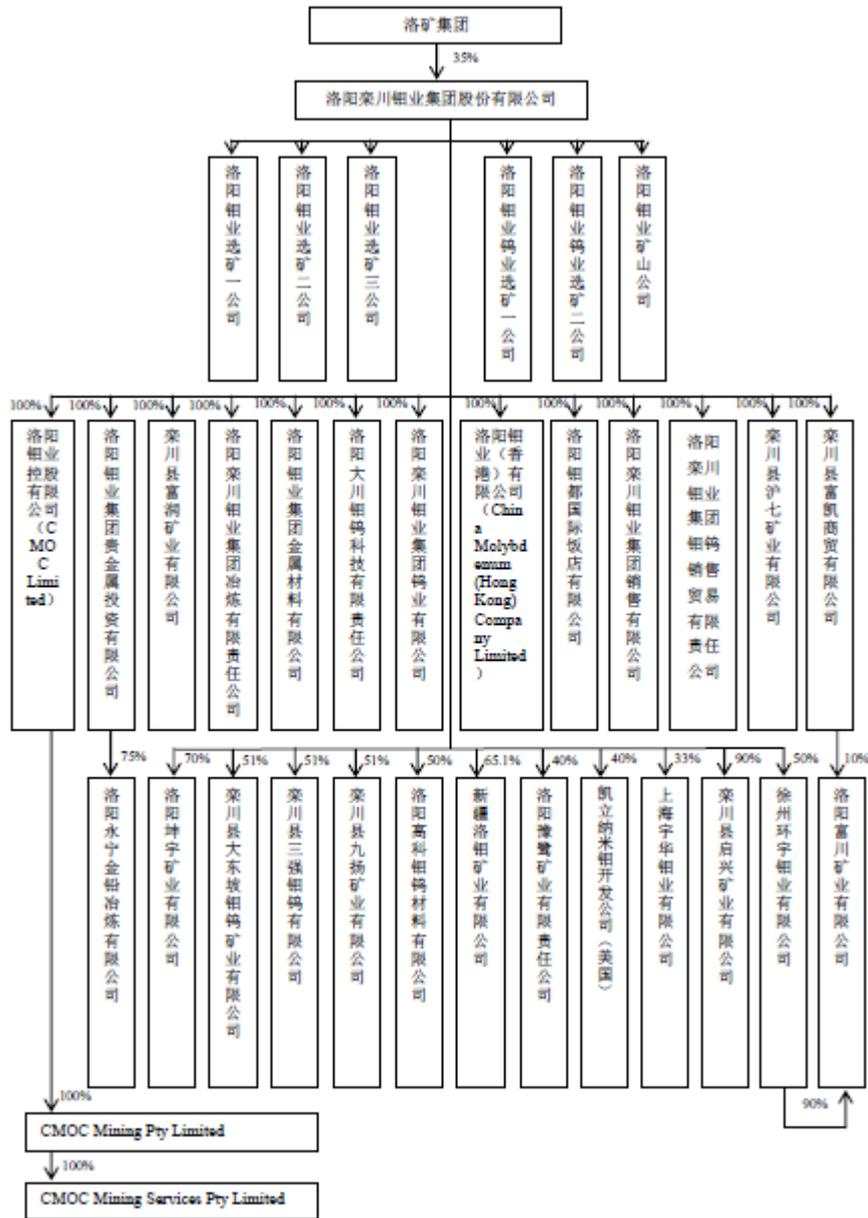
## （二）公司架构

### 1、公司组织结构图



### 2、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2014年1月本公司股东鸿商集团已通过其香港全资子公司——Cathay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鸿商投资有限公司）完成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鸿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定义）已变更为于泳先生（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1月23日发布之《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3、公司战略



我们的愿景是成为一家受人尊敬的国际化资源公司。我们的价值观是执行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的最高行业标准，为股东、员工及社会创造丰厚回报。愿景和价值观指引着公司的发展。巩固和保持现有业务极具竞争力的成本优势的同时凭借本集团的财务实力以及海外经验丰富的管理和技术团队，优先并购和投资位于政局稳定地区具有良好现金流的成熟资源项目。

### 4、2013 年主要经济指标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人民币 5,536,469.25 千元，同比下降 3.1%；税前利润约为人民币 1,236,182.21 千元，同比上升 12.69%；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1,174,203.72 千元，同比上升 11.8%。

---

## 第二章 投资者、股东、债权人权益保障机制

### （一）完善股东权益保护机制

报告期内，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上交所与港交所各自的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或修订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第三方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须予公布的交易的管理制度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细则》、《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内部问责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文件》、《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使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经营活动、资金的规范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内部跟踪监督审计检查，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与评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披露之《洛阳钼业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自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但考虑到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等因素，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要根据公司的运营需要不断加以完善和提高。同时，根据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和政策新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需要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不断深化，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益。

2013年8月7日至8月16日，河南省证监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重点内容是公司治理和年报工作。自接到河南省证监局通知之日起，公司积极准备，按照通知的要求，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针对出现的问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在河南省证监局现场检查期间，公司相关部门紧密配合；特别是在现场检查公司三会资料完整性方面获得监管机构、董事会、管理层等各

---

方的高度肯定和一致好评。

公司上市以来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在保持强劲发展后劲的同时，将长期坚持不懈地为股东创造价值，尽最大可能积极回报股东、回馈社会。

##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一直注重信息披露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要求，遵循及时、准确、公平完整、真实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 A+H 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

本公司指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负责接待股东或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及时处理股东来函，并且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合作截止至 2013 年 10 月 9 日）为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并在上交所、港交所、银行间市场和本公司网站上披露。本公司及时在指定媒体上进行信息披露，且并无出现信息披露重大差错。2013 年公司在 A 股发布了 140 个公告；H 股发布了 186 个公告；银行间市场发布 25 个公告。

## （三）公司债权人利益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1.1%，洛阳钼业依托钼钨铜及贵金属的销售，持续保持充足的现金流，对短期、中长期债务均保持了强大的偿债能力。

公司与国内多家银行和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日常资金流充裕，资信状况非常良好，亦拥有多家银行所提供数目较大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且被信用机构评为 AA+ 级信用等级，能充分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及投资性资金需求。公司严格遵守信贷合作的商业规则，最大限度地减少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充分保护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充分考虑到债权人利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相关的重大信息。公司拒绝任何信用违约，在充分维护债权人利益的同时，有效地维护了公司的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在银行间交易商协会发布 25 次公告，确保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

债权人。

#### （四）投资者回报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该制度的指导下，不断的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秘书带领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采用路演及反向路演、出席投资者会议、现场参观接待、电话会议、网上路演等方式，全方位的开展投资者沟通和互动。为帮助投资者做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公司专门撰写并公告《投资者交流材料》，以便投资者对业务情况及行业地位、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分析与展望、本公司收购北帕克斯铜金矿相关权益及铜行业前景等相关情况加深了解。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交银国际、中原证券、安信证券、六禾投资、华夏基金、海富通基金、博时基金等等多家投资机构进行实地调研，同时积极参加花旗银行、美银美林、瑞士信贷、中信证券等多家境内外投资机构会议。

2013年7月31日，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参加河南省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河南省上市公司2012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活动，与公司投资者进行互动，收到了良好效果。

2013年11月15日及11月21日董事会秘书分别在香港和国内举行投资者反向路演活动，境内外多家机构投资者出席会议，会议取得了圆满成功，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公司历来重视对股东们的回报和利益保障，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载入利润分红的政策。

洛阳钼业近三年分红情况一览（元/股）：

分红	每十股派息 (含税)	分红总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	元/股	元	元	%
2013	1.4	710,663,873.50	1,174,203,715.57	60.52
2012	1.2	609,140,463.00	1,050,304,676.57	58.00
2011	0.9	456,855,347.25	1,118,175,996.91	40.86

注：本公司股份面值为每股人民币0.2元。

---

## 第三章 员工权益保障

### （一）员工基本权益保护

公司依据《公司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工会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尊重员工人权，关爱员工，切实维护员工利益。

公司保障员工的知情权、话语权和申诉权。建立员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员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切实保障员工对企业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以收入分配、福利待遇、劳动保护为重点，推动员工在共建基础上实现发展成果共享，发挥工会作为员工权益代表者和维护者的作用，提供工会、人力资源部、信访办公室等申诉渠道，通过意见征集、企业内部报刊发表等方式，积极听取员工意见，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促进公司和员工全面和谐发展，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公司尊重和重视女性员工，根据岗位工作强度、作业环境等，合理安排女员工岗位，对女工的假期时长、个人保健、劳保用品等进行合理调整。2013 年公司组织 200 多名女员工参加洛阳市总工会组织的女员工特殊劳动保护条例知识学习，通过宣传学习让员工了解国家政策，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各项法定社会保险共计人民币 83,466,015.33 元、缴纳住房公积金共计人民币 26,363,801.04 元，另外还给员工投保了补充医疗保险（大病救助）和意外伤害保险，使员工充分享受到相关福利。

### （二）平等的雇佣制度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和《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切实保护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以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用人机制为目标，以维护员工权益，规范员工行为，激发员工活力为原则，在 2013 年度修改完善了

---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初稿，使人力资源管理适应企业发展的需要。

2013 年公司推进改革整顿，合理优化岗位，以精干、高效、满足生产为前提，科学合理制定岗位职数。完成了部室长、科室长、分公司及部分子公司领导竞聘工作，实现了干部动态管理；通过对单位机构的改革，使科级机构由 218 个（参加改制的单位）减少至 164 个、科级人员由 473 人减少至 306 人，规范了机构设置，明确了部门设置标准和干部职数标准。

### （三）员工的职业健康及心理健康

公司重视员工职业健康，建立健全员工职业健康安全保障机制，营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增强员工的自豪感和归属感；营造公平、开放的文化氛围，让员工有尊严的工作；公司为员工创造条件丰富工余生活，合理释放工作压力，促进员工间的交流。

为了保障员工身体健康，公司组织实施员工健康直通车活动，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体检，并对员工体检结果进行统计并建立员工健康档案。

2013 年春节期间对困难员工、市以上劳动模范、公司级老干部等群体开展慰问工作；“五一”“五四”机关员工文体娱乐活动，进行了象棋、跳棋等比赛；开展了年度金秋助学活动，为困难员工子女捐款 42000 元，让孩子圆了大学梦；组织 300 余名员工参加栾川县举办的“三山同登”活动；组织公司劳模参加“劳模乡村一日游”活动；公司为庆祝建党 92 周年，组织了一系列活动，以结合实际，以小型、业余、灵活、务实为原则，经过各基层单位党组织民主推荐，集团审核、研究和公示，表彰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矿山公司（「矿山公司」）、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三公司（「选矿三公司」）2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10 个先进党支部，10 名优秀党员和 5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公司通过《洛阳钼业报》、《洛阳钼业》电视栏目、《今日钼业》新闻等传统媒体和举办《企业文化专题讲座》等活动，对生产经营中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先进经验和工作亮点进行宣传报道，为员工及时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互相交流和学习建立沟通渠道。

---

#### （四）员工培训制度及职业发展支持

为不断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员工素质，公司制定了各类人才培养计划，充分利用公司总部、各分子公司、一线车间的三级培训体系，以“内培为主，外培为辅”为原则，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办法开展培训工作。对全体员工进行教育培训，特别在提升员工综合素质、提高员工工作技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2013 年度公司对现有的专业技术职称人员进行摸底登记，为 230 人申报换发了新版《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为职称晋升创造条件；全年公司工程系列申报高级职称 7 人，中级职称 29 人，初级职称 43 人；向全国总工会推荐矿山公司采矿电工班为全国冶金建材工会“李斌”式先进班组，并被授予国家级“工人先锋号”；配合洛阳市验收工作组，申报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钨业选矿二公司为省级“职工书屋”，并已全面验收；申报授予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一公司（「选矿一公司」）为洛阳市“工人先锋号”称号；申报授予矿山公司生产服务车间维修服务班洛阳市“2013 年市级青年文明号”称号。

#### （五）薪酬福利和绩效考评体系

公司在实践中不断完善薪酬分配模式及绩效考核办法。遵循按劳分配、男女平等、同工同酬的原则，薪酬分配向苦、脏、累、险、技术型等岗位倾斜。绩效考核办法为公司建立一套长期的员工激励机制，充分地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力争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位员工，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得到平等的发展机会，增加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2013 年从公司本部深入推进绩效考评模式，从储备技术人才考虑、使专业技术人员特长得以展现和发挥，公司制定了专业技术评聘管理方案，实行按技能高低和贡献大小进行分配的薪酬制度改革；在全面预算管理的基础上，实行第一责任人制度，制定了对第一责任人、管理层副职及员工工资的考核办法，并制定底线否决指标，要求各部室人员收入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可量化的指标制定量化考核方案，无法量化的根据制度定性考核，打破平均分配主义，拉开薪酬分配档次，落实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以激发员工活力，达到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的目的；要求各分子公司对所有员工进行绩效考核，通过客

---

观公正的绩效评价，及时、有效的培训、指导，帮助员工提升自身工作能力和绩效水平，在公司内部营造绩效导向氛围，建立绩效评估和考核机制，从而有效提升公司整体绩效，提升公司竞争力。

## 第四章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 （一）诚信经营，与供应商共发展

公司坚持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与供应商之间一直保持平等的沟通和理性的管理，追求合作共赢，谋求共同发展。公司注重维护供应商的产品利益，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保护其商业机密。通过及时发布招标信息，保证每一位供应商都能公平获得知情权、选择权和参与权，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杜绝暗箱操作等不良现象，实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

公司一贯注重供应链一体化建设，不断完善内部采购流程与机制，通过制定的《关于公司各级领导干部、重要岗位管理人员严格执行亲属回避制度的规定》和重组的 243 名内部评标专家，基本可满足公司常规招标项目。

2013 年在纪检监察部、审计部和法务科多部门配合参与下，通过监督招标采购管理部对公司工程、设备、生产物资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全年公司招（议）标项目 13 项，对 7 类 14 项大宗生产辅助物资进行了集中采购，与 2012 年集中采购前相比，在综合考虑同期市场波动的情况下，实际采购成本平均降低 7.8%。

### （二）严格管理，提供优质产品

公司坚持“质量保障、诚信经营”的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同时，做好快捷、全面的售后服务工作，实现与客户合作的长期、稳定、共赢，持续提升客户的满意度、信任度和忠诚度。

公司修订了钼精矿质量内控标准，对原矿品位检测程序进行了规范，探索优化了钼精矿、钨精矿、钼铁产品组批及化验方案，建立了

---

原矿钼、钨双目标数字化自动配矿系统，原矿品位检测结果更趋真实，中间产品与最终产品质量大幅提升，钼精矿合格率达 93.5%，钼铁合格率达到 100%。公司钼铁产品获得“河南省名牌产品”荣誉称号，全年与客户未出现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根据产品的不同设有北方区、南方区、华东区三大营销区域以及江西区、广东区专区营销区域，为全国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公司坚持以客户要求为出发点的定制性营销策略，以客户的满意度作为衡量标准，树立销售人员办公在钢厂的理念，采用现场办公、电话协调、邮件沟通、定期拜访以及客户反馈的方式，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心理，耐心解答客户的疑问，打消客户的疑率，切实履行“质量保障、诚信经营”的理念。

## 第五章 安全责任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把广大员工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正确处理安全与速度、质量与效益的关系。在强化现场安全基础管理的同时，深入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狠抓安全队伍建设，大力塑造企业安全文化，全面提升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提高全员安全意识，不断夯实安全“三基”工作（基础、基层、基本功），取得了较好的安全实效。

2013 年公司通过安全教育、检查整改、安全技防等措施多管齐下，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制作宣传版面 80 块、横幅 50 条、标语 180 余幅，营造安全生产宣传氛围；举办三期安全管理人员再培训，累计培训员工 560 余人次，使生产岗位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与生产单位负责人签订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 36 份、防汛目标责任书 26 份；在汛期时组织分子公司进行尾矿库预案演练、联合排渣场下滑应急演练、硫酸泄漏等应急预案演练，通过实际演练对预案进行完善；协调监管等部门对全公司 1026 名特种作业人员进行了复审及培训，并对 275 台特种安全设备（压力容器、压力管道、锅炉、霹雷设施等）按期进行检测；对各分子公司放射源重新进行登记造册，进一步规范分子公司辐射许可证管理；聘请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在矿山公司进行岗位危险辨识预控试点工作；组织安全检查 67 场次，检查安全隐患 157 项，并全部限期整改到位，使隐患排查及整改率达到 100%；完成三维扫描空区 89 次，处理空区 16 次，处理空区面积达 3.21 万平方米、体积达 27 万立方；完成炉场沟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二期安装及验收，

---

使各分子公司全面完成尾矿库安全在线监测工程，通过接入栾川县安监局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数据中心，使监管部门和公司可以更好、更直观的检测尾矿库管理，确保尾矿库安全运行。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洛阳钼业将继续扎实抓好安全生产，全力打造本质安全型企业，向“建设国际矿业集团”的目标迈进！

## 第六章 环境责任

公司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强化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追踪监督环保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建设，把好建设关，做到验收不达标不投产；生产运营项目全面落实节能减排与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长期稳定达标运行；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完善节能减排体系建设，切实加强污染减排工作，努力提高公司环境管理能力，实现公司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2013年未出现环保污染事故，未发生被上级环保部门通报批评和挂牌督办的事件。

公司坚持“生态开发、科学利用、循环经济”的发展原则，积极采用先进技术、先进工艺、先进装备，努力提高资源有效利用和排放物回收再利用水平。2013年度公司钼、钨选矿及冶炼单位全年节能2,315吨标准煤；通过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对选矿一公司、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二公司（「选矿二公司」）、栾川县大东坡钨钼矿业有限公司（「大东坡公司」）、栾川县三强钼钨有限公司（「三强公司」）、栾川县九扬矿业有限公司（「九扬公司」）清洁生产工作的现场检查，并在验收后获得人民币5万元的奖励资金；选矿二公司、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三公司、大东坡公司、九扬公司、三强公司、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坤宇公司」）获得国家重金属污水深度处理奖励资金共计人民币1,161万元；公司完成选矿二公司、选矿三公司、大东坡公司、九扬公司、三强公司、坤宇公司《重金属污水综合治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汇报》的编制工作，并通过上级部门审核验收；通过国家认证中心对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复审。

2013年公司遵循建设国家级绿色矿山的规划目标，继续加强对矿山，排渣场、尾矿库、永久边坡、永久道路进行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地质灾害防治和绿化硬化，预计在2015年年底可累计恢复植被面积203万余平方米。

---

## 第七章 社会责任

洛阳钼业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带动区域经济提升，全年上缴税金达人民币 10.13 亿元，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努力开展扶贫助困活动，响应洛阳市委、市政府开展社会化公益扶贫“爱心圆梦工程”活动的号召，为栾川县捐赠社会化公益扶贫资金人民币 1,500 万元，被授予“捐资扶贫功勋企业”荣誉称号。

## 第八章 结束语

2013 年是洛阳钼业转换经营机制、实施改革整顿的开局之年，也是经受市场严峻考验和挑战的一年。2014 年，公司将面临更加错综复杂的经营环境和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在新的一年公司将结合实际，对内部继续深化改革整顿，推行全面预算管理，通过技术创新、经营考核提高指标、优化生产布局等措施，持续降低成本，提高核心竞争力，保持现有业务板块的优势及盈利能力；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以适应国家更高标准、更加严格的环保要求，推进节能减排项目建设和节能生产；推进企业文化，引导员工遵章守纪、尽职尽责，将文化优势转化为生产力优势；对外坚持面向市场和客户，推进战略合作，优化采销业务流程和时间，提高采销效率，集聚创新力量，形成更高效的市场开发机制；履行社会责任，做好政府、媒体和民众的协调，构建和谐地企关系，强化与各级政府、投资者、员工、供应商、客户、行业协会等非政府组织间的沟通机制，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的品牌形象，推动公司实现长远发展。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

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 （1）管理单位：集团公司本部；
- （2）销售单位：销售公司；
- （3）采矿单位：矿山公司；
- （4）选矿单位：钼选二公司、三强公司；
- （5）钼钨冶炼单位：金属材料公司；
- （6）贵金属采选及冶炼单位：坤宇公司、永宁金铅公司；

(7) 餐饮单位：钼都国际酒店公司。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77.4 %，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93.2 %。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被评价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和事项：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风险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关联方交易、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

根据风险评估结果，本年度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风险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合同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CMOC Mining Pty Limited收购Rio Tinto Limited下属North Mining Limited 拥有的Northparkes铜金矿的非法人合营公司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80%的共同控制权益以及North Mining Limited持有的与Northparkes铜矿经营业务相关的若干关联资产（以下简称：“被收购公司”），并将其纳入了2013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1 期，总第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2013年12

月31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之内。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内部控制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等组织开展2013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目的是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达到全面贯彻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确保公司各项管理和业务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内部控制缺陷标准设置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在认定内部控制缺陷时，同时考虑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内部控制缺陷定义：**

内部控制缺陷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重大缺陷。

(1)、一般缺陷：是指除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3)、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

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一般缺陷：潜在影响或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净利润的1%。

重要缺陷：潜在影响或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净利润的1%，但小于3%。

重大缺陷：潜在影响或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净利润的3%。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一般缺陷：给公司带来轻微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的轻微错报、漏报；其造成的负面影响在部分区域流传，给公司声誉带来轻微损害。

重要缺陷：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等程度的错报、漏报；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

重大缺陷：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重大错报、漏报；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给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 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控缺陷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一般缺陷：效率不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大缺陷：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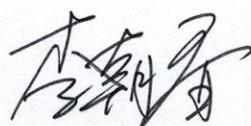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

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的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4)第S0013号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洛阳钼业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如贵公司董事会2013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述,贵公司于2013年通过全资子公司CMOC Mining Pty Limited收购Rio Tinto Limited下属North Mining Limited拥有的Northparkes铜金矿的非法人合营公司Northparkes Joint Venture 80%的共同控制权益以及North Mining Limited持有的与Northparkes铜金矿经营业务相关的若干关联资产(以下简称“被收购公司”),并将其纳入了2013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1期,总第1期)的相关豁免规定,贵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2013年12月31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同样地,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指引,我们对贵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审计工作时,也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审计范围内。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洛阳铝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牟正非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ditor Mu Zhengfei in black ink.



(签名并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ditor Wang Jian in black ink.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婕

(签名并盖章)

2014 年 2 月 26 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4—015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已于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前任董事长吴文君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长职务，并选举李朝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由于本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本公司董事长担任，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取得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相关变更信息如下：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信息	变更前	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	吴文君	李朝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其他信息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